

編合 廳育教 府政省 南



湖 南 教 育

期 六 第 卷 一 新

本 期 要 目

號 專 育 教 民 國

- 湖南國民教育的回顧與前瞻..... 廖人祥
- 如何籌集國民學校基金..... 蘇又泉
- 急待改革的本省地方教育行政..... 唐詩織
- 如何提高國教師資素質並改善其待遇..... 王春泉
- 國民教育的重要性..... 徐興增
- 我對於縣(市)教育視導的改進意見..... 劉學勛
- 小學行政漫談..... 成伯康

教 育 史 科

- 朱劍帆先生捐資興學及受獎經過..... 方榮泉
- 高等學堂.....

教 育 法 令

湖南省政府教育廳調閱中等學校學生成績辦法

文 告

公私立各級小學以後應採用印有教育部許可執照之課本
各中等學校發給學生畢業證書及轉學證書必須加蓋鋼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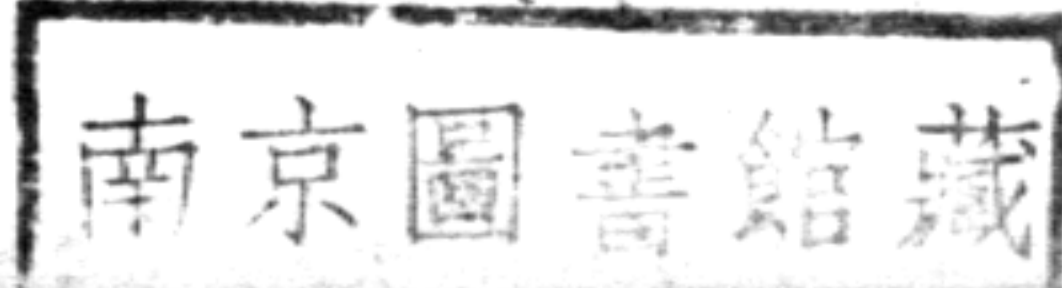
教 育 消 息

文 林

- 王母楚太夫人墓志銘..... 秦薰陶
- 贈郝氏續修族譜總序..... 余嘉錫

版 出 日 五 十 月 二 十 年 六 十 三 國 民 華 中

記 登 請 聲 已 刊 本



國民教育專號

湖南國民教育的回顧與前瞻

廖人祥

經過這一次大戰之後世界大政治家對於教育的信仰更加堅定了，因此有聯合國憲章的宣布，有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的出現，透過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世界教育學者對於中國的國民教育倍增關懷了，因此遠東區基本教育研究會議在南京舉行了，基本教育示範區也快要在中國指定了，在這全球正高唱完滿的基本教育和一切人類教育機會均等的今日，在這舉世正凝視遠東黑暗帶(Dark Zone)和教育落後之中國的今日，我們不能再不關心，只聽人家批評，再不能不痛癢，只聽人家憐恤了，我們一方面要以十分的勇氣，努力國民教育事業建設，我們一方面還要坦白的態度，來檢討這黑暗帶的癥結所在，本文取材立論，是以湖南國民教育為出發，以湖南國民教育為取樣，回溯過去，檢討現在，展望將來，自然影響中國國民教育的一切因素，要在湖南國民教育上反映，因此也希望能以湖南國民教育的一角瞰視中國國民教育的全圖和遠景。

國民教育在中國雖然是隨新教育俱來，已有四十年的歷史，但衡以近代國民教育的真義，中國過去國民教育的設施多不符實，貌似而精神全非，嚴格的說，中國真正國民教育，實蘊蓄發動於九一八事變之後，而正式產生於七七抗戰的既起，這種事實我們在湖南國民教育發展過程中，看得非常顯明。

湖南教育廳三十五年十一月教育統計報告書內，對國民教育曾作這樣的概述：「本省國民教育二十六年以前，僅有小學九五一校，初級小學二一七四三校，短期小學三六四三校，簡易小學一〇六校，幼稚園三五所，其他小學二六九校，共二六七四七校，教職員一〇二五人，學生一一〇二六一〇名，二十九年遵照中央頒布國民教育實施綱領及各項要，斟酌本省實際情形，擬訂湖南省實施國民教育五年計劃，通飭各縣市切實遵照辦理，將各類小學分別改中心學校或國民學校，三十二年計有中心國民學校一七七六校，國民學校二六六四校，小學二〇三六校，初級小學四一八校，幼稚園一校，共三四六一五校，教職員七七八七人，不學部學生二一五〇八一二名，民教部學生六七九二六〇名，全省各縣市一保一校一鄉一校已告成功」。從這簡要的概述裏，我們可以看出在二十六年以前，湖南國民教育尚沒有什麼可稱的，以二十九年到三十二年，是湖南國民教育發展最快的時期，這裏還指出一個要點，就是我國政府正式建設國民教育，是奠基於二十九年國民教育實施綱領及各要則的頒布，湖南正式推行國民教育，是得力於國民教育五年計劃的擬訂，現在我們要追問的是：(一)爲什麼我國政府直到二十九年始有決心建設國民教育制度。(二)爲什麼湖南國民教育五年計劃能於二年半完成。

關於第一個問題，我們要知道自七七瀟湘橋樑神聖的抗戰發動，隨即京滬淪陷，武漢撤守，強敵長驅直入，河山大部破碎，國家危如累卵，國人義憤沸騰，當時的口號是「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當時的戰略是「長期抗戰」「全面抗戰」，當時的要求是「意識集中力量集中」，這裏最需要的是提高愛國的熱忱統一國民的訓練，這項需要，也只有教育來滿足了，因此在這國家民族生死存亡決鬥的關頭，也就堅定了執政當局對於建設國民教育制度的決心，於是實地國民教育綱領頒布，這顯然是開明政治的偉大的力量在推動，是民族主義的澎湃的洪流在奔放所造成的結果，像這樣在民族鬥爭戰神羽翼之下，含有政治意義帶着武裝色彩而產生成立國民教育制度的偉業，不獨這次中國如此，我們可在教育史上求得許多先例，就英法德來論，我們看德國是世界上最義務教育普及最早的國家，而它的銳意推行國民教育，乃在一八〇八年耶拿一戰，被拿破崙打敗之後，法國強迫教育的推行，也是在一八八二年以後，無疑的是色當之役，被普魯士戰敗後，企圖振武整軍的表現，英國的強迫教育法案，成立於一八七〇年，在時間上法案的通過，還在普法戰爭之前，可是一八六六年

，奧地利亞的敗於普魯士，亦多少堅定了英國政治家對於實施強迫教育的決心，十九世紀是歐洲民族主義勃興的時期，而十九世紀歐洲各國的國民教育的發展也就如雨後春筍，是的，教育是具有充實民族生命，增強國家力量的作用，國民教育尤其是國家民族轉老還童的惟一藝術，老大的中華民族，由抗戰而負創，因負創而更激發了它的民族主義，當其企圖養精蓄銳，再創再戰，收拾河山，便不能不先憑藉國民教育的彌補來恢復它有的青春少年，以加強抵抗能力了，記得佛烈特威廉三世在耶拿戰敗後，會沉痛的說：「我喪師失地損失了國家對外的權利和光榮，現在只有努力教育發揮內在的權力和光榮了。」這段話是民族主義在危難關頭最好的心理寫照，也是我國政府爲什麼直到二十九年始有決心建設國民教育制度的最好答案。

關於第二問題爲什麼湖南實施國民教育五年計劃能於二年半完成？這固然是由於湖南初等教育早已具有相當基礎，但是勇敢力行，埋頭苦幹，是湖南人的特性，也是湖南人可以自傲的，所謂「楚雖三戶亡秦必楚」，這種剛毅果敢的精神，在這次抗戰中依然潛風未墜，充分表現，兩年半完成五年的國民教育計劃，就是這種精神的說明，我詳細考察它的經過，覺得這種成績，畢竟不是偶然的，在實施的過程中，當時政府高明的見識和重要的措施是值得我們注意值得特別提出的：

第一是：認識國民教育爲國家基礎，關係抗戰建國，與軍事政治同樣重要，應配合各方面一致動員，因此，政令貫徹，所有措施均劍及履及，如二十七年一月省政府爲使全省國民教育迅速普及，於施政綱要文化部門特列「籌備鄉保小學，樹立管教養衛合一基礎，並使鄉村城市教育得平均發展」一項，同時即訂各縣小學以按鄉保分配爲實施原則，如二十八年省府以抗戰建國之際，小學教育仍應於艱難中繼續推進，將全省分爲備戰區，戰區，遊擊區，收復區四種，訂頒各區教育措施及推進辦法，又如二十八年十二月第一次全省擴大行政會議，教育廳提出限期普及國民教育一案，薛主席隨即手諭各縣從速完成一保一學，並於各縣預算內增列保教育經費，更如二十九年四月，教育部頒發國民教育實施綱領及各要則，教育廳即訂立實施國民教育五年計劃，九月旋奉部電飭以經費困難，暫緩進行，政府當即毅然以國教業已推動，勢難中止，飭令各縣設法推進，十二月第二屆擴大行政會議，即通過完成一保一學議案。接着三十年度設校計劃，規定努力求量的發展爲原則，三十一年度設校計劃以求質量並重爲原則，湖南國民教育五年計劃，就在這種高明正確的認識，與勇敢堅決的執行之下完全實現了。

第二是：知道教師是教育的基礎，迅速發展國民教育，必須儲備大量師資，因此注意師資的培養，師資的訓練，師資的檢定，與師資的任用，二十九年新湖南備省立師範四所，縣立簡易師範學校三十二所，三十年即決定擴充設立省立師範十一所，每省行政督察區內各配置一所，並增加縣立簡易師範數所，計全省省立師範縣立師範共有四十九所，學生一萬一千餘人，同時訂定湖南國民教育師資假期訓練計劃，規定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訓練中心學校校長或教導主任，各師範區省立師範訓練國民學校校長，教導主任，及中心學校教員各縣政府訓練國民學校教員，合計本年訓練一萬餘人，實行小學教師檢定，計前後檢定合格師資一萬三千五百餘人，更厲行小學教師管理與任用規定，各縣小學教員一律由縣政府登記，按資歷依次應用，按教學成績依次淘汰，中心學校校長及教導主任須由縣政府遴選合格人員呈准核委，三十年底止全省共登記教師四一六四人，淘汰六二九人，經核准委任中心學校校長計七百餘人，湖南全省師資由此得了一番整頓，湖南師範制度也在此時確立。

第三是：了解生活安定是教師工作效率的基礎，要使教師達成國家教育的使命，必使其生活安適，無所顧慮，因此對於小學教師待遇的改善，毫不吝惜，毫不遲疑，我們看二十八年十二月湖南第一屆擴大行政會議通過各縣小學教員月薪分級標準，根據此標準訂立湖南各縣小學教員待遇辦法，嗣以各地生活程度日高，二十九年下期特遇辦法，繼續改訂三次，使小學教師得依各縣生活狀況確定薪額標準，三十年又以物價陡漲，爲維持小學教員生活計，又計頒各縣小學教員以法價（每石十元）置買積穀辦法，七月爲應實際需要，再訂湖南戰時各縣公私立小學教員薪給改發實物暫行辦法，規定自三十年九月起各縣小學教員薪給以法價爲原則，并依公務員購糧辦法，每國幣一元折齊米一市升，因此小學教師生活非常安定，同時三十年度各縣地方預算列支文化教育經費共七〇〇六九〇四元，佔縣地方預算歲出總數百分之二七、五二，較二十九年增列二百餘萬元，創立歷來地方文化教育經費佔總預算成數的最高紀錄。三十

一年各縣國民教育分配原則中，更明白規定「各縣分配國民學校及中心學校經費，應按時發放，不得遲誤」，這樣的措施，是何等的痛快。

我們檢閱這些經過的事實之後，感覺一些興奮，因此，使我們聯想到教育史上一段光榮的事蹟，就是一八〇七年普魯士耶拿戰敗後，佛烈特威廉三世奮發圖強，重行訓練新軍，同時振興教育，頒布強迫教育法令，積極推行國民教育，設立師範學校，加緊培養師資，設立教師規程，提高小學教師待遇，前後互相映照，歷歷在目，若合符節，人家都說湖南是中國的普魯士，我想這時候湖南人也會是這樣自信的啊，誠然，這時湖南教育行政上的措施和積極努力，是值得稱贊的，蔣前主席的洞識和英明果斷，是值得敬佩，使得湖南國民教育蒸蒸日上，留得現時多少人的回憶，當時人士曾有這樣的論定：「此固為我各級教育行政人員一致努力的結果，而各級長官之領導以及社會各方人士之協助，亦為本省國民教育發展迅速之重大因素，不能不深致敬意者也」。

好景不常，一陣狂風暴雨，竟使鳥散花落，三十三年倭寇大舉犯湘，湖南五十九縣市被淪陷，可憐幾年艱苦中辛勤栽培的國民教育幼苗，悉在敵人鐵蹄踐踏之下摧殘殆盡，直接間接的損失，當不可以數計，幸賴科學發明，原子炸彈的威力，敵人無條件投降，我們勝利歸來，大好河山依舊，文化教育景象全非，湖南從事教育的人士仍抱着十分的勇氣，在廢墟之上揚起國民教育復興的旗幟，從顛斷瓦之中發出從速重建總保學校的呼聲，苦心計劃，慘淡經營，時間易過，到今天已足兩年，湖南國民教育現在復員已達到若何程度？湖南國民教育今後前途發展希望如何？這是我們從國家民族的觀點所應當關懷的，這裏讓我們先一考察下面湖南歷年國民教育概況的統計。

年度	學校數	學級數	學生數	年度	學校數	學級數	學生數
26	26,744	40,523	1,102,610	31	31,993	53,006	1,830,726
27	27,254	45,649	1,206,702	32	34,015	68,706	2,150,642
28	27,437	45,765	1,270,805	33	23,642	45,955	1,449,732
29	26,432	47,335	1,369,766	34	32,087	62,543	2,167,320
30	30,805	50,598	1,625,599	35	32,205	56,880	1,836,396

從上面表列的數字，我們看出由二十六年開始到三十一三十二兩年，是湖南國民教育發展的最高紀錄，三十三年因寇災中落，經三十四三十五年努力復員的結果，已把原有國民教育的成果恢復十分之八、九、這種成績我們只有贊美，不能批評，對於參加工作人員也只有表示敬意，但是另外一面，當我們把這些事實用曲線圖示（圖從略）我們便要發現湖南國民教育的發展，已是在歧途上搖擺徘徊，是已走上進退維谷的境地，讓我們借用一句學習進步曲線的術語來說：湖南國民教育，已到了高原期了，為什麼會有此現象？百尺竿頭再進一步，可能嗎？不可能嗎？

擺在當前的情景是這樣的：（一）國民教育在湖南理論上大家都承認重要，事實上常被忽視抹煞，無論是公共的討論裏，或在私人的談話中，無論是高級官吏，是低級職員常能提到國民教育是國家的基礎，是民族的生命，都不會反對實行民主憲政，必須普及國民教育，提高國民文化水準，但是處理問題，却是教育名下總總落後，小學教育更加可從從議，從不易轉而便利的，單拿縣市地方預算來說，近代各國教育經費，都佔地方預算的大宗，我國憲法上也規定縣市地方文化教育經費不得少於總預算百分之三十五，翻着湖南各縣市預算文化教育經費，列支為數極少，甚至根本不列，據作者歷年參與審查所見，從未超過百分之十，例如三十五年全省縣市總預算文化教育部門，即僅佔百分之八、六、所支既已無幾，加以延遲移用扣發拖欠，種種意外的困難，國民教育終年是在申請中央呼救乞援的悲苦境地，如各縣市中心學校高級部教職員明白規定由縣庫開支，比照縣級人員待遇，但是許多縣份還沒有完全由縣庫開支或還是比照鄉鎮待遇，這多麼不應該的事呢。問題猶不單純，財政方面更時時伸出統籌統支的鐵手向教育方面來囊括覬覦，使得國民教育基金始終不能穩定確立，行政方面也不斷唱出簡化縣級機構合併科室的強調予教育行政以限制威脅，使國民教育不得專管責成，一籌莫展，前者有人說是一把架在咽喉上的利刀，後者我們可稱為手足的銼鏹，因此現時湖南國民教育已是處在夾攻中奮鬥的地位，已被迫而着鉅形下在苦戰，我們可以說這都是人為的制度的難關。

，這種人為的制度的難關如果不能突破，湖南國民教育前途是不會有光明的。

(二)國民教育在湖南外形可說尚稱完整，內質實在簡陋脆弱，湖南全省原有一千六百零九鄉鎮，二萬零一百三十八保，三十一年已完成一鄉一學一保一校，抗戰勝利來，鄉保合併，現僅有一千二百一十鄉一萬四千八百三十保，依三十六年報告計有中心學校一六七七所，國民學校二萬四千三百〇五所，此外尚有縣立及私立小學六千一百三十校，一鄉已不止一學，一保亦不止一校，學校配置，規制依然可觀，可是作者走遍湖南會視察十幾個縣的鄉保學校，所過大都是破廟頹宇，荒屋廢祠，權作校舍，窗小戶矮，廊狹梯陡，光線不足，通路不便，課桌椅參差不齊，辦公室雜亂無章，其他校具教具，或不敷應用，或破爛不堪，至如圖書儀器標本體育用品，遊戲場所，學校園林，更不必問了，教師又多精神萎靡毫無生氣，兒童則污垢油首馴若木鷄，更如耒陽改委十五個中心學校校長竟有十三個未曾中學畢業，江華城內九保聯校，一百五十名學生壅塞一室，誰知道他們是怎樣教怎樣學呢？這些名為國民學校，與二十年前舊式私塾不知有何差異？我想教誰更能相信「學校是一個特殊的環境」，「學校是兒童生長的場所」，我想這樣不良的環境場所也就陶鑄了下一代國民不良的生活形態，將來民族的命運，真是可慮，作者也曾考察過湖南全省國教基金的情形，根據歷年國教基金籌整的統計，其中最重要者二項：一是學田共有六一七五九二畝，二是學穀共有二〇七〇五二石，學田每畝以二石計租，學穀每担以二斗計息，兩項合計可得租息穀一二七六五九四市石，以全省五六八八〇學級平均，每學級僅有學穀二二、三市石弱，像這樣微弱的教育基金，要使國民教育能基礎穩固繼續發展，當然是不可能的，上面所述種種缺陷和弱點，固然一方面是歷年來學校數量發展過速所帶來的困難，一方面更是殘酷的倭寇所給我們的創傷，但是這些缺陷弱點，這些困難創傷，如果我們現在不能趕快設法改進和給予補救，那麼湖南國民教育的命運必是悲慘不幸。

湖南國民教育本身既有許多的弱點和創傷，前途又是那樣難關重重，維持現狀尚不能，繼續發展更不易，因此形成目前小學教育界的恍惚不安和蕩動不定，我們看長沙市小學教師的一再請願，長沙縣小學教師的繼起呼籲，常寧桂陽等縣小學教師全體罷課，茶陵桃源湘潭等縣小學教師要求改善待遇請假待命，代價紛紛報章頻傳，這些二十餘年以前的不愉快的印象，想不到今日民主時代又要在眼前重映了，我們頗不解，為什麼在抗戰最巨的時候湖南能大刀闊斧，很堅決痛快的頒布實施國民教育五年計劃，能於二年半內全省完成一鄉一學一保一校的盛舉，使全體小學教育界動員配合抗戰，安心安意，願作無名英雄，到勝利之後憲法頒布的今日，却懦弱無力，不能使民主政治的基石和建國大業的國民教育得到穩固發展，這裏是有經濟的原因，有制度的影響，有政治的因素，有社會的背景，讓我們再分析一下。

(一)經濟的原因：經濟窮困是使湖南國民教育陷於貧乏萎縮，顯然的，在這次抗戰當中，湖南幾次的會戰，一年的淪陷遭受敵人的盡量摧毀，城市為墟，鄉村破壞，災之慘劇，為全國之冠，文化教育方面的損失尤重，校舍被焚設備化為烏有，元氣大傷，戰後中央收支失去平衡，地方財源又陷於枯竭，農村復凋敝不堪，國家百廢待舉，人民救死不暇，加以物價飛漲，生活程度日高，教師待遇菲薄，紛紛轉業，學生無力入學，學校無法開學，在這種滿目瘡痍，精疲力竭，公私交迫，各方窮困緊急情形之下，政府既維持乏術，私人又無力担負，因此國民教育已變成缺乏陽光水分的植物，萎縮不振，這是必然的趨勢。

(二)制度的影響：教育行政制度的僵化是使湖南國民教育弄成一籌莫展，經濟的窮困，固然是現時湖南國民教育萎縮的直接原因，而地方教育行政制度的無能無力克服這種窮困，更給湖南國民教育不振的最大影響，依教育行政系統，教育部總理全國國民教育的國民教育司，天高地遠，鞭長莫及，各省教育廳掌管國民教育的第一科又是右職無權，愛莫能助，實際主持國民教育的只是各縣的教育科了，反看各縣教育科科長一方面縣長高高在上，遇事須請示秉承一方面財政科一夫當關，威權最大，因此教育科聽人擺布，教育業務一籌莫展，又各縣縣長誰不貪圖近功，敷衍了事，有幾人能顧及國家百年大計，注意提高國民文化水準，有幾人願作無名英雄，努力鄉村教育建設，為了應付當地權勢顯貴的縣長，往往遴選不合格的教育科長，濫委無資歷的中心學校校長，爲了個人一時的方便，縣長可注會指派縣政府專任教育以外的專務，這是我們常開常見的，教育科長既不能獨立創造，盡量發揮才具，也不能集中精力，

專注教育業務，教育科長是沒有自由意志的人，教育科也變成了沒有靈魂的科，這不是地方教育行政制度的腐化嗎？它管轄下的國民教育的命運怎能不陷於沒落呢？

(三) 政治的因素：民族意識的低落是使湖南國民教育失去推進的力量，倘若單拿經濟的窮困和制度的僵化，來說明現時湖南國民教育的萎縮不振，我們便沒有理由答覆，為什麼在抗戰期內，湖南國民教育的突飛猛進，可見經濟與制度之外，尚有其他重要因素的影響，無疑的這就是民族意識的低落，因為一個國家被外寇侵略最急烈的時候，即是一個國家民族意識發展最高潮的時候，在民族意識強熱之下，要培養國民愛國心，要統一國民訓練，自然要普及國民教育；要適應長期抗戰，配合國家總動員，自然也要振興國民教育已如前述，一日到了敵人敗北，戰爭的威脅解除，敵國外患既無，大家的心理情緒為之一變，隨着復員命令的頒布，便是統一國民訓練的工作放鬆，愛國的熱度漸漸消失，對國民教育的冷淡，過去大家是如何集中意志加強國家抵抗力，現在大家是如何把握機會補償個人戰時的損失，過去社會所表現的是建立學校，籌集國教基金，現在社會所表現的是控制物資活動選舉了，這時候民族意識完全為個人欲望所替代，公共的國民教育，似乎沒有切身利害的關係，不為人注意只有聽其自然滅了，這是由民族主義的熱心，而迅速發展的湖南國民教育，也忽又因失去民族主義的熱心，不能繼續推進的最大理由。

(四) 社會背景：社會封建勢力的抬頭，是使湖南國民教育遭受很大的桎梏，如果要追問為什麼民族主義在歐洲會燃起熊熊之火，使歐洲各國國民教育能發出悠久燦爛的光輝，而在中國民族主義倏忽退潮，國民教育隨即滯留。我們只有就這個問題的社會底層來求解答，即是說，歐洲各國社會經過民族主義退潮之後，轉趨為資本主義與民主主義的兩個洪流，中國則始終是滯留在農業的半封建的社會漩渦中，原來封建勢力在中國已有數千年的歷史，在社會植下很深的根基，雖然經過辛亥的革命，北伐的統一，使他們改變外形，但是無論在經濟上，在政治上，並未撼動他們絲毫，迨至空前的神聖民族抗戰爆發，民族主義的高潮怒吼，才使他們稍為消形匿跡，等到勝利降臨有機可乘，他們又捲土重來，盤據社會每一角頭，侵蝕了不少人的心靈，這裏所謂社會的封建勢力，就是指在一個社會裏，許多的特權和利益，只是少數人或某一階級獨佔的，大多數人或平民是不能享受的，因此，在封建社會勢力之下的教育目標，是培植領導的統治人才，造就仕途的士大夫階級，所謂學而優則仕；而不是養成良好公民，改善大眾生活，如近代所謂基本教育，其次他們對一般民眾，是主張愚民政策，所謂「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根本不管民眾應不受教育，甚至蔑視大眾教育，或不願大眾受教育，世界文藝名著生意經裏有個法國資本家，對一位流落的公爵這樣說：你們貴族剝削了農民之後，只給他們一頓棍子，我們剝削工人農人之後，還給他們修好了道路設立醫院，也還給他們一點點教育，可見現代資本社會，才給民眾一點點教育，封建社會連這一點點教育也不給阿，因此有人說，這就歐洲各國之所以有義務教育，而中國義務教育始終辦不成功的原因，今日中國社會封建勢力充分表現於各地土豪劣紳，所謂權紳階級，充分表現於一般頑固的官吏，所謂行政經驗，就湖南說，這次大選當中，我們到處聽到權紳階級和頑固派等腐爛勢力的操縱把持，任意破壞，我們已深深感到封建勢力的桎梏，我們由此更了解今日國民教育在湖南的所以不景氣。

爲了要顯明我們上面分析和論斷的不錯，我們還可以舉一件地方教育發展的具體事來作旁證，下面是湖南歷年縣立私立中學概況的統計：

年度	學校數	班級數	學生數	年度	學校數	班級數	學生數
二一	合計 55	610	27033	二一	合計 88	713	36477
二十	縣立 23	122	7861	二十	縣立 26	171	8989
十九	私立 25	488	19172	十九	私立 62	542	27488
十八	合計 79	629	28752	十八	合計 122	808	51982
十七	縣立 22	123	6694	十七	縣立 36	205	12352
十六	私立 57	506	22058	十六	私立 86	688	39630

三	合計	138	963	55035	三十三	合計	254	1620	72037
	縣立	39	217	12812		縣立	74	408	23452
	私立	99	746	42223		私立	180	1212	68585
十	合計	163	1089	61324	三十四	合計	268	1917	84826
	縣立	48	271	15542		縣立	74	575	28934
	私立	115	818	45782		私立	194	1342	55892
三十一	合計	222	1349	三十五	合計	282	2067	98150
	縣立	64	314		縣立	78	588	3059
	私立	158	1035		私立	204	1479	67554

從這統計表上我們要認識幾個要點：第一是三十一以前湖南縣立中學尚未普遍設立，三十二年以後縣立中學達飽和程度，二十六年私立中學僅八十所，三十六年已增加三倍。第二是三十二年學校復員，縣立私立中學不但沒有減少，而且無論校數，班級數，學生數均有顯著的增加。第三是縣立私立中學的發展直到三十六年還是繼續的直線的上升，我們再拿這個表內的事實在曲線圖上（圖略）顯示的現象，和前面湖南國民教育所顯示的現象兩相對比，越發要現得一個是上進，一個是低落了，同在一個時間之內，同是一個區域內的教育事業，發展的結果却不同。有了這種畸形的發展與相反的現象，我們自然再不能歸咎於經濟的窮困，再不能委罪於制度的僵化，我們可以肯定的說：國民教育的低落，是由於民族主義的退潮，縣立私立中學的挺秀，是由社會封建勢力的蔭庇。根據哈佛大學的調查報告，美國大學生中學生的社會階層分布是這樣：（一）收入甚豐富的最上層階級差不多全送子女入中學，有百分之九十八入大學，這班兒童佔調查區內兒童總數百分之八。（二）中等收入的中層階級，約有百分之六十送子女入中學，有百分之十五送子女入大學，這班兒童佔區內兒童總數三分之一。（三）最下層民衆，只有百分之三十送子女入中學，他們的子女佔區內兒童總數百分之六十，美國尚且如此，中國可不問了。因此，我們可以這樣推論：縣立私立中學在地方教育中是得天獨厚。第一它是上中層階級子女準備學而優則仕的一塊跳板，第二它是縣裏一般士大夫階級解決生活圖謀發展的基地，第三它是官吏權階級籠絡人才裝飾門面控制縣政的場所，縣立私立中學是在這些特殊勢力寵愛眷顧之下而迅速復員而繼續發展的，國民學校也是在這些特殊勢力貶視蔑視之下而一蹶不振而無法維持的，這是教育而教育嗎？相傳宋代文彥博有一次富商面諫勸神示廢除新政，神宗說：這變動一下，固然是士大夫所不高興，但對老百姓有什麼不好呢？文彥博便回答道：陛下要知道，你不是和老百姓一起治天下，你是和士大夫一起治天下的啊！這種與士大夫治天下而不與老百姓治天下的看法，也正是今日湖南注意發展縣立私立中學而不注意發展國民教育的很好說明，這顯然是封建社會的思想，而不是民主社會的作風，可是這樣的思想，不但在瀰漫於統治階級，也滲透到新興的教育界，這是不幸。

是的，國民教育是在自由平等博愛的社會中發展生長的，在封建逆流之下國民教育，就要感受桎梏冷落。我們讀法國大革命史，看着他們的國民教育制度隨着革命勢力的高潮低潮起伏，時而盛，時而衰，令人發急。如一七八九年大革命爆發時，一般革命領袖，首先注意到國民教育的問題，如康多塞福祿特爾諸人即認識「財產境况和教育的不平等，是萬惡之源」，他們要追求的是「讓世界上沒有失業的公民沒有人學不着的手藝和職業」的教育理想，憲法會議時代，拉克萊曾用公共教育委員會的名義，提出教育法案，建立國民教育系統，當時革命政府也即頒布單軌的三級學制，可是大革命自一七九三年開始低潮，便一步一步走入逆流，這新興的國民教育制度，也就曇花一現地變成歷史的陳跡，無人過問，及至一八三〇年，七月王朝成立，路易腓力為帝，復抱着推行公共教育制度的決心，任用嚴正的國家主義者奇淑為教育部長，力謀振興國民教育，據一八五一年的一項調查，法國合計三萬七千市區村中，不設小學者不過三千五百，當時共有小學六萬一千所，學生三百五十萬人，到第二帝國時代，又遭遇王黨和保守者的非難攻擊，大受摧殘限制，直到三次共和成立，自由主義與民族主義，合流灌溉，法國國民教育方再行滋長繁榮，我們相信時代是進步的，歷史不會重演的，我們不信湖南國民教育會重蹈法國大革命時代的覆轍，但是我們根據實際情況的觀察分析，從國家民族教育的立場，心所謂危，不能不指出的，就是今日湖南的國民教育已走入逆流，遭逢難關。如果不是危

言聽，在這潮流難關未解脫之前，湖南國民教育是很有總崩潰的可能。

到這裏，讓我權且作一小結：我們眼看到湖南國民教育在抗戰時期民族主義高潮中有迅速的發展深為贊賞不置，忽又看到湖南國民教育在大勝利之後民族主義低落的時候，感受萎縮不振，不免疑慮焦急，而使得湖南國民教育萎縮的主要原因，是由於經濟的窮困，行政制度的僵化，更由於民族意識的低落，和社會封建勢力的抬頭，我們要知道，封建勢力過去在歐洲各國教育留下的污點便是含有階級性的雙軌學制，即中學為一軌，小學為一軌，中上階級自始即送子女就學中學一軌，平民子女只就學小學一軌，界限畫分嚴格，小學教育也遂一直為中上階級所鄙視，封建勢力今日在中國教育上所造成的惡果，便是畸形發展的單軌學制，即中小學雖然連為一氣，但是社會一般人士多高興提倡贊助創立中校，而少專心注意努力愛護發展小學，小學教育始終是不景氣的，湖南各縣中學迅速復員之後，繼續欣欣向榮，而各縣小學復員不易，發展更感困難，即是證明。因此我們說：湖南國民教育目前正遭遇嚴重的逆流難關，也許有總崩潰的可能，最低限度要讓我們說：湖南國民教育是停滯在發展的高原期上，陷於進退維谷的苦境。

高原期原是進步的停滯，而不是進步的絕對終止，小逆之後，仍能希望大順，我們要挽救當前湖南國民教育的危機，解脫當前湖南國民教育的困難，因此提供下面幾點意見：

第一是提高民意機關對國民教育的警覺，國民教育就國家言為國家對國民應盡之義務，就人民言，為人民在國家應享之權利，我們不希望中國人民如美國人民一樣，能拿出抗稅的武器，來對付政府不履行教育上的義務。但是我們希望省縣參議機關，能真正代表民意，注意國民教育的維持和發展參議機關要特設國民教育小組，專門檢討促進國民教育的設施，審核監督省縣預算的編造，務使達到憲法規定：省文化教育經費不得少於總預算百分之二十五，縣市文化教育經費，不得少於百分之三十五，並保障已籌得之國教基金，以奠定國家教育基礎，這是必要的條件。

第二是限制縣立中學及私立中學的設立，美國教育學者康第耳曾發出這樣的警告說「某種學校教育過分的發展，對於某種社會也許是危險的」。湖南人常以中學教育發達自詡，這在社會工商業不振，和小學教育萎縮情形之下，光榮之中實帶有幾分嚴重性，試看湖南各縣立中學都是勉強粉演登場，教師不成，學生不成，校舍不成，設備不成，私立中學大多數也腐敗不堪，而且都是集團的保產主義，像這樣盡量吸收榨取地方的財富精華，消耗於一二個為少數人享受的中學結果弄得四不像，而使大多數人的國民教育反沾不到陽光水分，以致萎縮未免大不值得了。因此我們主張（一）依照高等教育歸中央主辦，中等教育歸省主辦，國民教育歸縣主辦的原則，除特殊情形外，縣不應負擔中學教育經費，所有縣立中學應予撤消，轉移省立中學辦理。（二）依照私立中學設立規程，應不妨害地方國民教育發展之規定，所有私立中學佔領的公產，應依法補提國民教育基金成數，已停辦私立中學的校產一律提充國教基金，這纔符合人類教育機會均等的原則，這纔是反封建的民主社會的作風。

第三是確立特種教育基金制度，湖南地方教育經費，原來不算充裕，然各地教育款產總數也頗可觀，過去均係獨立保管存放，裁局改科以後，由縣政府統一收支，不但教育基金從此失去獨立性質，所有學產田租溢價，教育捐稅溢收，亦多未用於教育事業，各縣預算教育經費項目雖然照例列支，而實際損失甚大。今日湖南地方教育的窮困，這不能不說是一個重要原因，教育和其他事業一樣，是建築在經濟基礎上面的，我們這時固然不必高調教育經費獨立，但是我們務須要求教育經費的穩定，這是必要的，也是合理的，要達到這個目的，惟有成立特種教育基金制度，一方面將教育經費來源確切指定，一方面教育經費收入專款儲存，避免空虛，謹防挪移，用意在此。可是特種教育基金的辦法，雖然已經中央頒布有年，到了湖南以後，水火盜賊，便是多災多難，一拖再延，到今天還沒有成立，真是吾湘國民教育之不幸。今後應當用最大的努力從速促其成立，因為只有它才是地方教育前途的一盞明燈。

第四是實行改科恢復設置教育局，我們成立特種教育基金制度，是要打破經濟的窮困，使得湖南國民教育能吸自由的空氣；我們實行恢復設置教育局，是要拯救行政制度的僵化，使得湖南國民教育能步履康強，設科設局本是互有利弊，見仁見智自來亦無定論，但就教育事業的發展和教育人才的羅致兩點說，無論如何，科不及局。尤其經過裁局改科來十年的痛苦經驗，教育經費受很大的損失，教育人才感覺很大的困難，教育行政遭遇不少的波折，教育事業

更發現許多的束縛，全國教育界早已大聲疾呼要求恢復設置教育局，四川首先廢科，江南各省如浙江江蘇安徽江西雲南也繼起設局，教育部已指示各省一律改科設局，行政院也通令擇要儘先試辦，湖南尤是議論紛紛，政出多門，國民教育始終向沒有被人重視，教育局也就始終是難產。我們不知道，如果是因為要簡化縣級機構，不主張設教育局，那麼這是說行政學上沒有教育行政的地位，政治可以沒有教育，如果是因為要加重縣長的職權，不主張設教育局，那就是有強權無公理認為縣長萬能。如果因為節省經費開支，不主張設教育局，那是根本不知道國家對人民應有的義務，和教育文化經費是政府對社會合理的投資，這都是不民主的說法，湖南國民教育已開始萎縮，已走到總崩潰的關頭，這與地方教育行政制度的僵化有很大的關係，要打開這個僵局只有恢復教育局，因為只有它是湖南國民教育起死回生的一針強心劑。

上面的意見，也不過是挽救當前湖南國民教育的危機和困難罷了。我們要想獲得永久解決國民教育問題的辦法，我們還得向西洋教育史追索它的茂盛的根源原來。歐美國民教育的發展是有三種大的動因：（一）由於民族主義的勃興，而要強迫兵役，而要提高愛國熱心，而要統一國民訓練，因此國家具有推行國民教育的決心。（二）由於工業的革命，而有生活的改善，而有財富的增加，而有知識的需要，因此，社會也有發展國民教育的需要。（三）由於民主政治的發展，而要人民投票選舉，而要人民識字閱報，而要人民適應民主社會生活，因此政治上更有普及國民教育的要求。試看各國國民教育的發展，是與民族主義工業生產民主政治發展的程度成比例的。這裏讓我重複一句說：國民教育是在自由平等博愛的社會中成長的，在封建或半封建的社會裏國民教育偶然的發展，結果也只有極極萎縮，因此我們要盡量發展我們的國民教育，我們必須大倡民族主義運動，努力發展新式工業生產加速實現真正民主政治，澈底的推翻社會封建勢力，使中國成為近代化的國家，最後引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 UNESCO 對於我國國民教育工作的一段期望的話，來作本文的結束，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認為「中國對於基本教育的努力，是一個對抗愚昧與無知的英雄式的鬥爭故事，這個故事終有一天會被世人所傳誦的，這故事必將成爲一首中國教育的史詩。」

如何籌集國民學校基金？

蘇又泉

本省自實施新縣制，推行國民教育以來，關於鄉保國民學校基金之籌集，依照省府規定，各校應籌集基金之最低額數，概以學級為標準。中心國民學校每年每一學級，甲等應有學租谷收入一百八十市石，乙等一百五十市石，丙等一百二十市石；國民學校每年每一學級，甲等應有學租谷收入一百二十市石，乙等一百市石，丙等八十市石。各校每增一學級應照上項最低額數，增籌二分之一，並規定中心國民學校至少一律應有五學級，國民學校至少一律應有二學級，其程序分為三期辦理，即自二十九年下期起，至三十二年上期止為第一期，規定籌足基金百分之六十；三十二年下期起，至三十五年上期止為第二期，規定籌足基金百分之八十；三十五年下期起，至三十八年上期止為第三期，規定籌足全部基金。其籌集辦法，除中央所頒法規外，本省復先後訂頒「湖南省勸勉寺廟祠會撥捐財產充作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基金辦法」，「各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籌集基金補充辦法」，「湖

南省國民學校及中心國民學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該會產款經理規則，並分年訂頒籌集國教基金要點，督飭切實辦理。惟受戰事影響，淪陷關係，及復員困難等，雖經政府之多方督飭，各機關之精誠協助，社會賢達之熱心倡導，與夫各級行政人員，學校教職員，及各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委員之踴躍從公，勞怨不辭，七年努力，而據統計結果，仍與原定最低額數，相距甚遠，自應繼續積極籌集，以固基礎，而利發展。

依照教育部頒「修正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基金籌集辦法」第三條之規定「國民學校之基金由保籌集之，中心學校初級部份之基金，由學校附近不另設國民學校之各保籌集之，中心學校高級部份之基金，由鄉（鎮）籌集之」分別籌集。本省鄉（鎮區）保國民學校基金之籌集，依照「湖南省國民學校及中心國民學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由各學校組織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負責辦理，其籌集辦法，在上項基金籌集辦法中，計

列整理原有教育產款，勸勉當地寺廟祠會捐撥財產，分工生產，採集天然物品，徵集買賣雙方共同認捐之手續費，由居民依其富力自認捐款，勸募及其他八種。但遵照實施，自有不少利弊和困難。故在執行之先，務須詳細參攷法令，斟酌地方實情，縝密訂定計劃，預防問題之發生及補救之方法，庶幾辦理順利，獲致事半功倍之效。茲就一得之見，分述於後，以供參考。

一、整理原有教育產款：查鄉（鎮區）保教育產款之來源，不外前清書院產業，及興學以後地方撥歸學校之寺廟、公祠、會積、神社產業，其他地方公產，以及人民捐助之產款，來源既複雜，監督亦屬無方，管業憑證、簿冊、檔案、往往殘缺不全，無法稽考，整頓此種產款，不但不易着手，並且招怨樹敵，阻力特多，故董其事者，必須辦法周密，謹慎從事，態度沉着，行動敏捷，始克自濟，各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對於各該校舊有產款，應將確定數目，一律調查清楚，據實登記，並由會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上項產業清冊，應包括號數、種類、坐落、四至界限、面積、估價，其為房屋者之間數及建築情形，其為農地者之土質等級及產量，使用情形，沿革，權利證明文件及附註各欄，其有未繳清地價，以及未經承編或溢丈者，應即照章補繳升科，以免糾紛，其向由地方人士私人保管者，應一律收歸保管委員會保管生息，其向由私人低價承包於中取利者，其田產應撤回另行直接召佃；學捐應撤銷承包，另訂收集方法，盡力杜絕中飽，其被私人侵佔者，應一律查明追還，如原有學產發現有未經呈准擅自變賣或處分者，應遵照行政院三十年十一月四日勇陸字第一七五六一號訓令「學田及其他學產如房屋、洲地、蘆課、漁課等項，應一併永遠禁止變賣……」及湖南省政府二十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未府財三辰巧電「凡屬公有財產，絕對禁止私擅變賣或處分，如違即予取銷所訂買賣契約。」之規定返還原狀，倘在整理期間，發現有押莊金之糾紛，則參照司法院二十八年院字第一九〇九號解釋：「此項押莊金之授受，為東佃間租佃契約以外之別一契約，捐贈人若未將押莊金交收受贈人，則受贈人以未受押賃權之轉移，而不負對佃戶返還押莊金之義務；惟東佃間租賃契約，如訂明佃戶得於押莊金已敷抵充租金之時期內，不再支付租金，而將押莊金視為預付之租金者，雖受贈人未受押莊金之交付，佃戶亦得以之對抗受贈人」之規定處理。凡無憑證，案卷及法令根據所發生之問題，而不能解決者，應即專案呈請縣市政府核示，取得合法解決，在全部整理

以後，應將產業證據，簿冊案卷，妥為保存，並計劃如何不再紊亂之辦法。

二、勸勉當地寺廟祠會捐撥財產：辦理是項工作，應遵照湖南省政府三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以未府財民教一字第五八四六號訓令，所頒「湖南省勸勉寺廟祠會捐撥財產充作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基金辦法」之規定辦理，對於寺廟財產之捐撥，應遵照「監督寺廟條例」第十條「寺廟應按其財產情形，與辦公益或慈善事業」，並參酌內政部所訂頒「修正寺廟興辦公益事業實施辦法」第七條「寺廟出資興辦公益慈善事業時，應按各該寺廟每年財產純收入（如除去征購征實積谷事項），依左列標準，每年由當地寺廟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委員會征收之」，其標準為：（一）一千元以上三千元未滿者百分之三；（二）三千元以上五千元未滿者百分之五；（三）五千元以上一萬元未滿者百分之十；（四）一萬元以上三萬元未滿者百分之十五；（五）三萬元以上者一律征收百分之二十；（六）寺廟財產收入在千元以下者免征。及行政院二十四年十二月令教育內政兩部「……查各省市政府在「監督寺廟條例」公佈施行以前，業經處分之廟產，應維持現狀，前經國民政府於二十年八月間以第四零零號通令有案，其在該條例公佈施行前，所有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廟產，自應照舊維持……至各寺廟充興辦公益事業之經費，應着重於地方教育事業之擴充……」等之規定，勸勉撥捐當地學校基金，如各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根據各該縣市政府呈准之單行辦法，向各寺廟勸勉捐撥產業，而發生屬人屬地之爭執時，則依照教育部三十年五月六日國字第一七七三二號指令湖南省教育廳之解釋「財產之所在地在甲保，該產之所屬寺在乙保，則依所有權立論，乙保向該寺勸勉撥捐其在甲保之寺產固無不可；即甲保經該寺之同意，亦得將其在本保之寺產，提充基金辦理。倘屬淫庵廢廟，則可依照基金籌集辦法第八條二款「淫庵廢廟之財產，應全部撥充當地學校基金」之規定辦理。不過所謂淫庵廢廟，應合於教育部三十三年五月十七日國字第二三四二〇號指令湖南省政府教育廳之解釋：（一）所謂淫庵其意義又當與淫祠邪祀相同。依內政部規定之標準，計分下列四項：甲、附會宗教，實無崇拜之價值者；乙、意圖藉神斂錢，或秘密供奉開堂惑眾者；丙、類似依草附木牛蛇蛇形者；丁、齊東野語，稗官小說，世俗傳語，毫無事蹟可考者。（二）所謂廢廟，照二十年二月二日司法院院字第八六一號各項解釋，係指久經無人管理者而言，暫時者不得謂之廢廟。至何謂經久

，則當依客觀事實認定之。勸勉撥捐公祠、會積、神社，及合於監督寺廟條例第三條第二款之寺廟財產，其田租額不滿十石者免捐，十石以上不滿二百石者依下列標準撥捐之：十石以上不滿三十石者十分之一；三十石以上不滿五十石者十分之二；五十石以上不滿一百者十分之三；一百以上不滿二百石十分之四。上項財產，其田租在二百石以上者，應由當地縣市政府，斟酌實際情形，妥定撥捐標準，呈請省政府核准施行；但不得少於十分之四之最低限度。至會積撥捐標準，應以不妨害其本身業務為原則，公祠會積神社之財產為有收入之財產，或其他不動產時，應比照田租額撥捐標準辦理，其在本辦法施行前，寺廟祠會撥捐財產，已超過本辦法所定標準者，依其原額，但不得重捐。如屬淫祠，或係迷信之私人會集，則應遵照湖南省政府三十年二月十七日未府民財三字第五九〇號訓令之規定，提撥其全部財產。凡寺廟祠會，捐資興辦私立中等學校，或私立小學，事先應遵照「湖南省創設私立中等學校須知」，甲、（一）及「湖南省各縣市設立私立小學暫行標準」（二）之規定，依法撥捐財產充作所在地保國民學校或鄉鎮中心國民學校基金。關於兩縣以上共有寺廟祠會財產之撥捐，遵照教育部三十三年二月十二日國字第七〇九二號之規定，應令各該縣邀集各該地公正人士，商擬公平處理辦法，報由教育廳核定辦理，倘各該寺廟祠會負責人，不遵照撥捐標準，撥捐財產充作國教基金者，各縣市政府得依照湖南省政府三十二年三月一日未府民教會字第一一三號訓令之規定，強制執行，不得任其延誤。

三、分工生產：學校經營生產事業，須視學校環境，及經濟狀況酌酌決定，舉辦一種或數種，故在學校經費尚未充裕以前，應以興辦費錢少，而獲益大之生產事業為原則。其在城鎮墟場及附近之學校，得借款或集會款，建築攤販菜場出租，或投資工商企業，公用事業等，以其純益充作基金，其在鄉村之學校，可分工養雞、種桑、育蠶，開闢池塘養魚，投資工礦事業，利用天然水力，建築磨坊碾坊出租，經營果園蔬菜園，利用公用荒山荒地，商得保民同意，由學校按地質之宜，種植松杉茶桐，及領照圍定沙田，出租出售等，以其純益充作基金，各校辦理生產事業所需之人力物力，依照籌集辦法第十八條之規定，得由本保鄉鎮內居民徵用之；但須經保民大會或鄉鎮民代表會之議決，倘當地鄉鎮公所已實行公共造產，學校須注意避免重複，并報請縣政府核准，以杜流弊。

四、採售天然物品：各地野生藥材顏料，及野生動植物之可充食品者，種類甚多，各校應於某種野生物品成熟時期，會同鄉保督率居民採集，或由教職員利用假期及課餘時間，率領學生採集，加以整理調製發售，以所獲純利充作基金。再如學校區域內，所有未經依法取照所有權之湖汊溝港塘堰中出產以魚蓮藕等各種天然物品，在不妨害農田水利原則下，概可由當地國民學校培養採售，以所得純利充作基金。辦理上項工作，各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應視地方實際情形，選擇種類，擬具計劃，呈請縣（市）政府核准後施行。

五、徵收買賣雙方共同認捐之手續費：凡係學校範圍內居民及公私團體買賣田地，房屋及各種出產時，經紀人必從雙方收取費用（即中資），各縣市政府，可酌酌地方習俗，詳細擬具計劃，提取買賣雙方共同認捐之手續費若干成數，充作所在地國民學校基金，呈由省政府核准後，通令各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遵照辦理，如能切實施行，對於學校經費之收入，不無裨益。六、由居民依其富力自認捐款：各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採用此種辦法，應將學校範圍內居民之田產收穫，商業收入，特產數量及薪給多少，分別調查清楚，然後將決定欲按富力自認之基金數量，提出於保民大會審議標準，由居民自認捐款，在各項財產收入時期收集之，并得以貨物代替繳納，再如廣西省所行之「虛金制基金」辦法，亦可酌酌採用，即按學校每年所需之經費數，以年息若干分利息，計算所需的基金數量，再按居民富力之多寡，派認基金若干，此項基金派定以後，不收基金之本金，每年收取其規定之利息，充作學校經常費用。

七、勸募及其他：募辦法，依照基金籌集辦法第十二條之規定有三：（一）向居民之富有者，勸請自動捐助；（二）向舉行慶弔之居戶，勸請移款捐助；（三）向因款產糾紛爭訟之居戶，勸請雙方息爭捐助，各項捐款，宜尊重捐助人意見，捐款應由樂願捐助之學校收受，所謂「其他」係指無法令規定之籌集方法而言，倘事實上可以實施者，無論何種辦法，皆得應用，例如提撥學校區域內人民糾紛及違法之罰款；代辦當地稅收所獲之贏餘；公演話劇及戲劇之收入；提撥絕戶產業及迷信捐款，沒收遺產及匪產（沒收財產，為從刑之一種，應由受理之司法及軍法機關，與主刑同時宣告之，在未合法裁判以前，不能率予沒收）等，均可因時因地制宜，充作國民學校基金。

在同一鄉鎮內，有兩個以上之中心學校，或同一保內有兩個以上之國民學校，其基金之籌集，如均為分校，可由鄉鎮保統籌平均分配；如係單設之學校，可劃分地域各自籌集，但仍得依地方情形酌辦，各校已經籌定之不動產，應即一律過戶承編（遵照湖南省田賦糧食管理處呈奉財政部三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渝田推字第一〇一八號指令之規定，得於推收過戶，改由學校承編時，申請依法免徵契稅）。並分別清丈繪圖造冊，連同所有管業憑證編號，呈報縣（市）政府驗印蓋戳（此係學產非經縣（市）政府核准不得典賣），分別發還存轉備查，所籌集之基金，並應遵照湖南省政府於三十五年五月八日，以長府財三字第八七四號代電，呈奉行政院三十六年四月七日從政字第一二六八三號指令，仍交各學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保管，在基金尚未籌足以前，其所得之純益，依法應併入基金，不得動用。是各校目前之經常支出，除提用鄉鎮遺產之純收益百分之五十外，不足之數，應由一次捐

急待改革的本省地方教育行政

唐詩戡

地方教育行政是普通行政的一部門，集權論者認為地方行政係一整體，不可分裂，如果任其分裂，必致權責混淆，此爭彼推減少行政效率。分權論者認為地方行政權力雖不可分裂，但是教育等專門性質的業務，在最高首長指揮監督之下，應分別設置機構，交給專家辦理，以收分工合作之效。分權論者，在國民政府成立到江西剿匪的時候，最為得勢，十七年頒行的縣組織法，規定縣政府設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四局，於必要時，並可呈請省政府設置衛生局及土地局。（十八年略有修改）集權論者，在江西剿匪到敵人投降的時候，最為得勢，二十二年蔣委員長在南昌行營頒佈各省各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二十三年行政院頒佈縣政府裁局改科暫行規程還採納了當時教育部長王世杰的意見，加着一條但書，「在人口衆多，事務繁劇之縣份，有設局之必要時，得由省政府決議設置之」。二十八年九月，總裁手訂縣各級組織綱要，規定縣政府設民政、財政、教育、建設、軍事、地政、社會等七科，刪去前項但書，於是縣政府職權徹底做到一元化了。

這裏我不願批評縣各級組織綱要實施的效果，只從事實方面來說明幾句，二十二年是江西匪勢最猖獗的時候，二十九年是全面抗戰最艱苦的時候，

縣內統籌支配，及由縣（市）庫予以補助，以資因應。

本省大多數之鄉保國民學校，皆因經濟缺乏，無法提高教師待遇，充實設備，及修建校舍，致影響師資素養，教學行政，及教育效率之降低，故欲發展國民教育，提高文化水準，則籌集國民學校基金，誠屬刻不容緩之措施，惟此種艱鉅工作，必須各界人士，精誠協助，始克有濟，幸各校基金籌集保管委員會，係由各該校校長，鄉（鎮區）保長，財產保管委員會主任委員，分別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分別由保民大會，鄉（鎮區）民代表會選舉當地熱心教育人士組織而成；並由該會選舉當地富有財務信用及經驗而熱心教育之廉正人士為產款經理員。各委員應運用其聲望才具及政治力量，並以誠摯熱忱與公正態度，在不抵觸中央省縣（市）所頒各種法令之原則下，斟酌當地實際情形，迅速妥訂切實有效辦法，呈准主管縣（市）政府，積極辦理，努力籌足最低額數之基金，以奠立國民教育之基礎。

政府為動員人力物力，安定地方秩序，只得把縣長職權提高，其他部門的事務，當然列在次要。現在敵人投降，憲法頒佈，大選即將揭曉，地方行政須由官治改為民治，只要內亂能早日戡平，我相信縣自治法將會採納分權論者的意見，由議會決定政策，交由政府各類機關分別執行，縣長不過總其大成罷了。

本省地方教育行政，遵照中央法規辦理，和其他各省的地方教育行政，並沒有什麼不同。自二十九年一月起，縣教育局改成教育科各設科長一人，科員一人，督學三人至四人，事務員一人，產款經理員一人，較原有教育局的編制，縮減了一半。但是學校却按鄉保設置，數量陡然增加一倍，比方湘鄉，去年有一千五百八十五個學校，湘潭去年有一千三百六十二個學校，如果每個學校，每期有兩件呈文，那麼湘鄉縣政府教育科全年就有六千三百四十件公文要處理，湘潭縣政府教育科全年就有五千四百四十八件公文要處理，還有工作計劃，工作報告，教職員檢定、登記、講習、進修、考績、基金籌集保管，運用，以及中學教育，職業教育，師範教育，社會教育沒有包括在內，教育科長科員事務員一共三個人，能做到這許多事情麼？督學視察每

天學校至多兩所，一年內除去寒暑假例假不算，每期不過視察兩百校，其餘的，便沒有辦法走了。集權論者或許會說：「大縣學校數目多，事情忙，教育科職員誠哉辛苦，但是並沒有公文未曾處理過」。不知這幾年來縣政府教育科因為事情忙，便把督學調在科內辦公，公文有一件，推出一件，沒有，便不聞不問，工作計劃，工作報告，老是一套，叫書記對抄，其餘一概不理，於是教育科沒得事了。二三等縣，學校三幾百個，更顯得清淨。因此：縣教育科長被派督促徵糧，××縣督學，被派督促徵兵，××縣教育科科員，索性連一個也不要了。大家想想，這樣的一個縣教育行政機構，能够負得起推進全縣教育的責任麼！

其次拿教育科人事來講，科長，督學，由縣長保用，科員事務員由縣長派用，縣長熱心教育的，還知道要找幾個健全幹部做事，不熱心的，便專門安插私人，找幾個不三不四的充數，假如上級機關認為資格不合，便索性不請委，不送審，上級機關也只好聽之任之。又近幾年來縣長變動頻繁，任期長的，一兩年，短的幾十天，教育科長隨同進退，更談不上計劃與工作，尤其痛心的，縣長不獨不辦教育，有時還摧殘教育，像本省××縣長一到任，便撤換全縣三分之二的中心國民學校校長，××縣長一卸職，便將全縣中學校長中心學校校長通通免職，在這主權一元化的政治潮流裏，人民有何話可說？只好眼巴巴望着教育糟透了。

有人說縣長不久會實施民選，素質可望提高，教育設局，增重地方人民負擔，不如依舊設科的好。本來縣長民選，可以引起縣長注重教育，但是教育係專門職業，這種專門職業，還是我專家擔任較為適宜，縣長精力有限，只宜主持大計，不必花費許多時間，用在別人可以做好事情上面，至於增加地方負擔，更是有有限得很，地方機構儘管緊縮，不必計較到這幾個人的生活費用，假如地方能注意剿匪，秩序安定，保安經費可大量減少，這不較緊縮機構，更有意義麼！「君子務其大者遠者。」我們不應省小錢，吃大虧。再教育科長是縣長的佐治人員，地位低下，不能羅致人才，說話也不為縣長所重視，每逢編列預算的時候，老是裁減教育經費，抵銷赤字，立國三十六年，教育愈辦愈不像樣，難道不是為着地方教育行政機構不健全，教育經費一天天地減少的原故麼？我敢武斷說一句，我們真正要實行地方自治，就得努力推行國民基礎教育，要想真正推行國民基礎教育，就得從健全地方

教育行政機構，和增加教育經費着手。

讀者或許要懷疑我是為站在教育立場上說話，的確學教育的人，應該站在教育立場說話，但是我如果站在普通行政的立場上我也會主張恢復教育局減輕縣長的責任，使他能集中精力來求一般行政的推進。此外我們還可引述輿情來證明恢復教育局，並不是作者個人的主張，復員後本省臨時參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大會黃參議員士衡提出「請將各縣教育科一律改局以健全教育行政機構案」，議決照案通過，參議會第一屆第一次大會，也有「各縣教育行政應實行廢科復局」的決議，黔陽，益陽，道縣，安化，永綏，安仁，湘陰，瀏陽，常德，龍山，醴縣，汝城，武岡，沅陵，新寧，醴陵，芷江，湘鄉，華容，漢壽，懷化，桃源，臨澧，寧遠，嘉禾，永順，桑植，江華，漵縣，零陵，平江，長沙，衡陽，祁陽，湘潭，石門，沅江，辰溪等三十八縣參議會，和省教育會第二次代表大會，省黨部第五次代表大會，均一致通過，恢復縣教育局的議案，足見恢復縣教育局。乃全省人民的共同意見，不獨是全省人民的共同意見，上屆國民黨二中全会會議決縣政府財政建設警保社會等科，秘書會計兩室，及教育局科，現在江蘇安徽浙江四川等省，已呈准行政院恢復許多縣教育局，足見改科復局，已成爲全國人民一致的要求了。

政治制度，是人民意志的反映，民意如此，集權論者應大徹大悟，不必固執己見，妨害教育，本省省政府教育廳一面遵從部會，一面採擇民意，正與各廳處協議儘先恢復一等縣教育局，我想地方財政縱然困難，但是這個提議，係全省民意的反映，政府應該無折無扣的實行，不但真行，而且要給予充足的經費，寬大的編制，較高的地位，使能吸引專才，放手做去，不可面子上准許恢復局，骨子裏加以種種限制，使教育局長處處掣肘，失掉設局的本意，至於恢復設局的辦法，我在去年曾做過一篇縣教育行政機構改革芻議，交湖南日報發表，請閱者參看。

最後我得引用教育部訓令中幾句話，來作本文結論。「改科之制，行已數年，而地方教育基礎動搖破壞幾至不可收拾，教育經費，常被挪移，學校設施，亦少注意，以致教員罷教之風不息，學校停辦者日多，紊亂情形，筆難罄述。良以改科之後，科長率由縣長委派，權力既屬有限，且任在臨時，難進退，不得久於其位，而縣政叢脞，縣長或無暇顧及教育，其甚者乃至假借權勢，妨礙教育，無怪地方教育每况愈下。這段文章，是我國最高教育行政機構沈沈痛的自白，我們讀了這段文章，益發要請求省政府急速改革地方教育行政機構，恢復各縣教育局以挽救本省教育的危機。」

如何提高國教師資素質並改善其待遇

王春泉

一、國教師資的重要

語云：「師道立而後善人多」又云：「無良師則無英才」這可見良師的重要，而賴以培育普遍健全的現代國民的國教師資，自然正是需要品優學粹安心職守的良師，庶可盡化育陶冶的能事，果能全國兒童都得到能盡師道的良師，以為陶鑄，使造成德智體各方面都健全貞固的國民人格，用以建國，人人都能稱職，完成一切建設事業；用以衛國，人人都能勇於赴難，具有不惜犧牲的精神。這影響國家民族的興衰，關係極大。從前普法之戰，普之勝法，日俄之戰日之勝俄，都歸功於小學教師，這便是舉世皆知的好例證，然則這有關國運前途的國教師資方面的問題，豈容我們忽視？

二、今日一般國教師資素質的低落及其原因

今日一般國民教育師資——尤其是許多鄉村小學師資，素質很好的固然也有，而素質低劣的實比比皆是，我們平日從見聞所知，如一部分教師在教學上對學生所發言論的荒謬，文字句讀的錯誤，音義的訛舛，批改課卷別字錯字的不能辨識改正，甚至以訛傳訛，處理學生問題的違背教育原理，濫用體罰等等，笑話百出，根本不知教育為何事，遑論學問上的修養，教學訓育方法上的研求！尤其堪歎的，有些教師，行為放浪，如煙酒牌賭，無不染指，還有種種怪誕駭人聽聞的事實，可謂師道陵夷已達極點，還有什麼師道尊嚴可言？並且現在一般小學學生，類多成績低劣，有些地方一般學生無知家長，轉而相信私塾，寧願將子弟送入徵收重費的私塾讀書，故有些鄉村中竟私塾林立，據作者所知，如長沙西鄉的某保，私塾竟多至四五所，凡此，都足證明今日小學師資素質的低落，而影響於國民教育之推行。

國教師資素質低落，究竟是什麼原因呢？我們簡單的分析，認為除了由於整個社會道德日壞，和一般師範學生程度日低的因素之外，似乎不外下列諸端：（一）由於缺乏充分優良的訓練：「人之患在好為人師」這是古人儆惕

大家須知人師之不易為，誠以健全的國教師資，除應有豐富的普通常識之外，並須有教育方面專門的學問技術，和優良的道德修養，然而現在一般訓練師資的學校機關，因種種條件的不够，或辦理的不善，既無師資較高的理想標準，對學生這些訓練，又很多疏漏之處，以致訓練出來的師資，一般基本學科程度固然平庸低劣，對專門科目或也不知重視，尤以學校風氣壞的居多，做了准師資，自身還不知尊師重道，自身就不健全，這又怎能做導人入善的良師？（二）由於缺乏研究進修工夫：今日學術日新月異，即使教師在求學時期，已有較好的學問基礎，苟不繼續研究進修，必會不知不覺的落伍，何況一般師資，原來所學所習，就類多缺乏基礎，惟其缺乏基礎，不學無術，更易夜郎自大，不自知其不足，惟其不知不足，也就毫無進修需要的感覺，和研究實驗興趣，加以一般環境，又缺乏研究設備，與研究風氣，因此都只知墨守陳舊，故步自封，以致愚益愚，劣益劣，又安怪素質之不低劣？（三）因學校待遇微薄不能維持良師：今日一般小學教師待遇，普通都很微薄，教薪收入，不啻不足仰事俯畜，甚至不能維持本身最低生活，因為生活逼人，自然不能使他們安於職守，資歷學養較高的教師，遂時思改業，無法留住，良師逃避，不合格的教師自然充斥，且這些資歷素質較低的不合格教師，因為待遇微薄，也無精打彩，敷衍從事，以這樣的情形，而希望他們努力進修，以提高素質，豈不是緣木求魚。所以待遇微薄，也是間接影響師資素質低落的重大原因。

三、如何提高國教師資素質

關於國教師資的重要，與今日一般師資素質的低落，既是顯然的事實，而素質低落的原因，又略如上述，為對症下藥計，除認為應切實改善師資待遇以間接提高師資素質的辦法另在後面詳論外，對今後應如何直接提高國教師資素質，竊有如次的幾點意見：

（一）師資標準必須提高，訓練與任用須由國家統籌辦理：
現在國教師資的培育機關，除各種短期師訓班外，主要的便是現在的師

範學校和簡易師範，今之師範學校於所訓的師資原無較高理想標準，復因招生係遷就縣市區域分配名額，故程度原未力求一致，受訓時，又但求課程既畢，年限告終，並不求師資較高理想標準的達到，造出的師資，素質自然較低，尤以今日大多數師資所從出的簡易師範，其師質標準尤低，又因師範和簡師係由各省縣各自設置，地方貧富既有懸殊，辦理途難期盡善，事實上一般師範尤其是簡師，因經費困難，設備簡陋，員生待遇太薄，訓練也隨之鬆懈，所收成效既微，遑論提高標準，因此要從根本上求師資素質的提高，今後國家當局必須首先重視及此，對於擬訓的師資，要提高其理想標準，一般簡師尤須儘速設法改辦師範，並將所有師範學校，概由國庫開支經費，統籌辦理，對師範學校員生的待遇，特別從優，以示獎進，師資造就後，亦由國家統籌任用，優予保障其服務，務要由此打破今日一般人對從事師範一道，認為末路窮途的錯誤觀念，這是很重要的。

(二) 各級師範學校及各種師資訓練班對國教師資應特別注意下列各種訓練：

(甲) 一般基本學科的基礎訓練：要造就健全師資，必須於各種基本學科，先使之具有相當好的基礎，但事實上多未注意及此，如適年許多師範畢業生，被派出服務，每有因國文文理不通，鬧出笑話，而被地方拒絕聘用者，這就證明國文一科之缺乏基礎訓練，誠以為人之師，自己文理不通，轉以教人，事不貽誤？其他各科，倘無豐富常識，也難應付教學，故今後各種師資訓練機關對於學生各種基本學科，於招收新生時，即須嚴定取錄標準，成績過劣，不予錄取，入學後對各基本學科的訓練，尤宜重視，學生畢業或受訓結業時，如察其國文等項基本學科程度太低，應不准畢業，尤不得徇情寬假成全他們去濫竽充數。

(乙) 教育專業知識與技術的訓練：教師工作非普通工作可比，如教師在教學上與教育上都要有專門知識與技術的修養，方能勝任，故師資在訓練時，必須使他具有專業的知識與熟練的專業技術，因此除課堂應特重教育學科外，對教育的參觀與實習，尤宜聘請確有教學經驗的教師指導善誘，使學者有確實心得，並發生充分的研究興趣，而願以教育為終身事業，庶於教育有所貢獻。

(丙) 養成高尚品德的訓練：邇來學風日壞，各級學生既缺乏讀書風氣

，尤為尊師敬長的美德，循至學生品行日差，學校風潮時有此種情形，當然影響國民道德日益墮落，故今後師資培育時，必須平日特別注意其高尚品德的陶冶，養成尊師重道風氣，然後為人之師，庶能律己以嚴，以身作則，可收師嚴道尊，民知勸學的效果。

(丁) 康樂勞動生活習慣的訓練：一般教師因現時物質生活既苦，平日又無康樂與勞動習慣的養成，於是在課餘閒逸的時候，尋不正當娛樂，敗德傷身，這對於他本身業務與社會的惡影響，自然極大，要矯正這種現象必須於師資訓練時，特別注意他們康樂及勞動的訓練，庶幾習慣既成，除有益教師自己身心業務外，更可誘導學生養成同樣美習，並且轉移社會風尚。

(三) 倡導研究進修的工作：大凡一切學術的研習，「好之者不如樂之者」但要做到「好之」「樂之」，就非從倡導研究進修着手不可，關於倡導研究進修，似應注意下面各項：

(甲) 要使教師在求學或受訓時期，即充分養成自動研究實驗進修習慣與風氣：因為凡入都有惰性，而習慣足以移人，假如教師在求學時期，未能養成自初研究進修的習慣和興趣，一旦開始教學生活，處理日常工作與人事應酬之不暇，根本就很少可能會注意到研究進修上面去，所以一般師資訓練機關，對於受訓學生的研究實驗等進修的習慣與風氣之養成，是絕不容忽視的，如師資訓練能注意及此，教師既有此習慣與風氣，必能努力觀摩實驗研究進修等工作，那麼不但教師自身能教學相長，造詣可深，而在教育學術上，必可因此日異月新，長足進步，其裨益兒童自非淺鮮。

(乙) 要充分供給便於研究進修的環境：現在一般小學，根本沒有教師進修的設備，如圖書儀器雜誌等都付闕如，甚至連報紙都找不着，這自然不易談到進修，以今日教育經費的困難，如果要一般小學連普通設置進修設備，自屬難能，但不能因噎廢食，城鄉小學目前至少可以區或鄉(鎮)或保為單位，或以聯區，聯鄉(鎮)，聯保為單位，合力設置圖書館，或由政府辦理圖書雜誌巡迴供應等設施，俟教育經費充裕，再行普遍設置進修設備。

(丙) 普遍成立各級國民教育研究會切實進行研究工作：關於省縣鄉省級國民教育研究會的組織辦法，政府早有法令規定，但實際並未見諸實施，或徒有其名，當然也就不能收到實效，今後各級政府務須督率各有關學校，及致力國民教育人士，切實成立，以便展開研究工作，各團體或個人研究進

修具有顯著成績的，應予以獎勵而勵其餘。

四、如何改善國教師資的待遇

改善國教師資待遇，實是改進整個國民教育的根本問題，與提高國教師資素質，尤有密切關係，即是說要能提高國教師資素質，也同時必須改善國教師資待遇，這理由前已提過，不過關於改善國教師資待遇一事，社會人士似乎也早有相當認識，所以政府對於國教師資待遇的呼聲，可事事實上國教師資的待遇，近十年來，因為時局及種種關係，不僅沒有提高，反因學校日見增多，經費則均籌困難，而一般地方行政機關，更因地方財政統收統支的意義，將原有教育經費挪移別用，致國教師資待遇益形降低，抗戰勝利以還，更因物價波動劇烈，師資生活更加困苦，於是良師改業，學校辦理日差，勢成必然，今欲改善國教師資待遇，其具體辦法，似應積極從下列各項努力：

(一) 用有效方法積極籌集國教基金：關於籌集國教基金的途徑，籌集的數額，及標準等，政府早有法令規定，并且三令五申的督促辦理，但是近年來一般籌集情形，迄少成效，其原因固然一方面由於一般人民財力薄弱，地方寺廟祠會等公集財產有限，且其提成標準又低，籌集財力亦不少，同時由於負責辦理人之徇情敷衍，或不願尋求有效辦法，達成任務，亦屬事實，故於此竊有兩點意見：(一) 政府對所訂提撥寺廟祠會等公集財產充作國教基金的提成標準不妨提高，庶使籌集財源稍裕，措手較易，對個人捐資興學，也宜獎勵從優，以便造成重視教育的風氣。(二) 地方行政人員對籌集國教基金，應於切實遵行法令的當中，尋求有效方法，達成任務，地方行政長官宜認清教育是治本的建國工作，而籌集國教基金又為改進國民教育的前提，故應特別對此努力，除應破除情面，切實秉公依法籌集外，並須督率員司或躬自負責，以親身勸募等有效方法進行，然後收效必大，如最近本省被傳令嘉獎的桃源縣長，即能特別注意及此，每次出巡，親邀當地殷實富戶及熱心教育人士，以會議方式勸導樂捐田產及稻穀款項，充作國教基金，聞所籌動產不動產為數頗鉅，現該縣鄉保小學，已大都基金有着，這便是顯著的例子。

(二) 各縣市政府對中心國民學校及保國民學校經常費應一律列入縣市

預算支給：一般人都以為鄉保學校既籌有基金，則不必另開財源，殊不知基金多尚無着，即使籌足，也只能用作充實設備，獎勵貧寒子弟入學補助改善教師待遇等用，何況籌足基金極難短期辦到，故學校經常等費，必須全部列入縣市預算統收統支，這事中央新近法令也已提及，地方有司務宜於制定歲出預算時，權衡緩急，設法辦到。

(三) 各縣市及鄉鎮原有的學田學款應切實整理并一律限期成立特種基金：本省各縣市自晚清興辦學校以來，類皆籌有學田學款，但歷年以來，或因管理不宜，或因時局關係，類多侵蝕紊亂，或挪移別用，急待整理，又另有一部分縣市以下的鄉鎮，其教育產款迄未遵令以校為單位分割管理，也有同樣現象，各縣市政府應分別詳訂整理辦法，分派專人切實整理，并應限期成立特種基金，獨立管理運用，以杜前此曲解統收統支意義，挪移別用或被侵蝕等弊病。

(四) 切實實行鄉鎮造產辦法：鄉鎮造產辦法，中央已倡導有年，即利用國民義務勞動，以開闢增加社會財富的辦法，這辦法如能切實實行，即可造成鄉鎮教育建設衛生等重要自治事業所需的永久固定的財產，這尤其是辦理鄉鎮教育的最好財源，可惜這好辦法不為一般人所重視，故迄今毫無成效，聞中央現正進行分派派役軍人，以縣為單位組織勞動服務督導團，協助鄉鎮經濟建設，這正是便利鄉鎮造產的大好機會，甚望負地方行政責任的人及時努力。

五、結語

現在正值我國民主憲政開始實施，戡亂建國同時并舉的時候，而普及國民教育，又正是實施憲政勘亂建國的基礎工作，因此中央規定現在為第二次國民教育實施計劃積極推行時，但這計劃之能否收到宏效，大部分實繫之於國教師資素質的能否提高，與師資待遇的能否改善，這兩項事可以說是改進整個國民教育的先決問題，也是今後推進國民教育所應努力的最重要鵠的，上面所舉改進辦法，雖屬老生常談，卑之無甚高論，但如能切實實行，敢信收效必大，因此甚望國人，於僉力建國工作當中，務要認清利害，分別後先，對這「提高師資素質」及「改善師資待遇」兩事，予以特別重視和努力。

國民教育的重要性

徐興培

胡適之先生在民國十九年同他的許多朋友討論國是，發表了一篇我們走那條路的文章，載在當時的新月雜誌二卷十號上面，文內提出消極和積極兩個目標來。

所謂消極的目標，就是要剷除要打倒的一些物事，他認為我們應該打倒五大仇敵，第一是貧窮，其次是疾病，第三是愚昧，第四是貪污，第五是擾亂。

所謂積極的目標，就是要建立的一些物事，關於這面，他的答案是：我們要建設一個治安的，普遍繁榮的，文明的，現代的統一國家。

十幾年後，我們讀這篇文章，極感同情，冷靜地盱衡大局，深感這五大仇敵不惟沒有打倒，反而更加厲害如水益深如火益熱了。以前我們著山養虎，養癰貽患，而今，已是虎添翼癰潰爛的時候了，為害之烈，更若干倍於從前，在此關頭，我們再不能因循坐誤，苟且偷生。我們應該一面毅然決然的剷除這五大仇敵，一面積極地建設一個治安的，普遍繁榮的，文明的，現代的統一國家。

五大仇敵的病源，已經診斷出來了，病源既得，就可對症下藥，而且可收藥到病除之效，我們應該在這兒大大地感謝胡先生。不過，我覺得當我們毅然決然打倒這五大仇敵之先，應該有個先後緩急的步驟，庶幾陣容不亂，易為得手。至於步驟的決定，當視五大仇敵的大小輕重又如何決定呢？西諺所謂「無知是一切惡惡的源泉。」準此，愚昧就該是這五大仇敵中最大最重的一個了。

我們試考驗：貧窮的癥結在什麼地方？很明顯的是因為一地未盡其利，物未盡其用，貨未暢其流，「再更進一步問：何以地利不能盡，物用不能盡，貨流不能暢呢？當然是因為科學不發達，交通不便利，生產事業落後的結果，換句話說，也就是愚昧無知的原因所致。其次談到疾病，瘟疫之流行，肺結核花柳病之殺人滅族，不言可喻是醫藥不發達，公共衛生不講究的惡果，時至今日，到處還有靠菩薩的符水治病的，這不是愚昧無知的原因嗎？至於貪污與擾亂二者，就表面說，似與愚昧無關，但貪污與擾亂的出發

點在什麼地方？貪污是想發財，擾亂不是爭權，就是奪利，爭名逐利完全是由於自私心的作祟，這個明顯得很，不必費詞，論語里論說：「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貧與賤，是人之所惡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君子愛財，取之以道，君子是「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的，所以凡是有知識道德的君子，都是安分守己，不作分外之想的。如此，又那里會有爭權勢爭財貨的擾亂與貪污呢？不明大義鮮廉寡恥的小人則不然，他們未得思得，既得思失，於是，貪污擾亂，層出不窮，弄得烏煙瘴氣，雞犬不寧。論語又說：「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君子與小人的分水嶺就在這里。

然而，君子小人，並不是先天生成的，而是決定在後天的若干因素上，這里，我借重一個故事來做註腳。一個強盜被判死刑，將要綁赴刑場的時候，他母親在側，問他需要什麼，這強盜請求母親餵乳他吃，那知他一口將他母親的乳頭咬破，並且還咬牙切齒的說他之做強盜，今日之被殺，完全是由於母親的教養不好，當他小的時候，母子某次赴市途中，他偷了一個販子的橘紅，他母親知道後，暗暗稱贊不置，他自己尤其得意，便以為這是一種好的行為，於是漸漸變本加厲，終致成了強盜。

根據這個故事，可得兩個原則：第一、強盜並不是天生的，作善作惡都是後天的習染，這種習染，便是決定君子小人的後天因素。告子所說的「性猶湍水也，決之東方則東流，決之西方則西流，」正其寫照。第二、這強盜第一次偷人家的橘紅時，根本不知道「偷」的行為是好的壞（他心中根本無所謂「偷」，不過是偶一為之，發生了這行為。）這種沒有善惡意識不識不知的事象，當然就是愚昧。我們以此為準，更拓而充之，舉凡一切熱中利祿的貪污擾亂行為，都是愚昧的行為，都是不智之舉。

寫到這兒，我們知道：在着手打倒這五大仇敵時，原則上應該有個先後緩急的步驟，事實上也有個輕重大小的分別，照上面看來，我們就可以定這五大仇敵中的愚昧是敵首，其餘的都是嘍囉，本着「擒賊先擒王」的原則，就該先將愚昧剷除，敵首打倒了，嘍囉是不攻自破的。

我們的真正敵人找到了，就該使用打倒敵人的利器，這利器是什麼？不是煽情的自然演進，也不是盲目的喊口號貼標語，更不是盲目的暴力革命，而是以教育的力量來澈底的肅清。這里，我們又看胡適之先生的辦法，他說：

「……，這五大惡魔是我們革命的真正對象，而他們都不是用暴力的革命所能打倒的。打倒五大敵人的真革命只有一條路，就是認清我們的敵人，認清了我們的問題，集合全國的人才智力，充分採用世界的科學知識與方法，一步一步的作自覺的改革，在自覺的指導之下一點一滴的收不斷的改革的之功。不斷的收功之日，即是我們的目的地達到之時。」

由這些話，可以看出他也將問題的重心移到教育這條路上來了，試想；集合全國的人才智力，充分採用世界的科學知識與方法，一步一步的作自覺的改革，在自覺的指導之下一點一滴的收不斷的改革的之功，恐怕除了從教育下手外，別無再好的法子。基於此，我們大胆地喊出責任的教育與教育的責任兩個口號來。

掃除愚昧這個惡魔是教育的責任，為要很迅速地達成任務，勢必建立責任的教育。總之教育第一，不容否認，更不容漠視，但是，千頭萬緒的教育，究應從何處下手？這是值得我們大大研究的。蔣主席說：「立國之道，千頭萬緒，然着手所在，不外提高國民之道德，智能與體力，養成人人皆成健全之公民，俾人人皆能擔當應負之任務，然後生活得以改進，國力由此增加，故一言以蔽之，即國民教育為一切之根本是已。」又說：「三民主義之實現，革命建國之完成，實皆以國民教育之推行為其發軔。」由於此，我們更可斷定在樹立責任的教育與提高教育的大前提下，竅結是在基本教育的國民教育上，質言之，就是要從國民教育入手。

國民教育為什麼這樣重要。西洋有一位教育家這樣說過：給我十個小孩子，在適宜的環境與佈置下，你要我教他們任何一個做工程師，任何一個當叫化子，我都可以辦到。我們根據生理學與心理學的原則，更印證上面那個故事，即知一個初生的小孩子，除具有極少的本能外（如哭食等），其餘一切習慣性情品格，都是後天因素所養成，染蒼染黃，近朱近墨，各各不同，於是蒼黃赤黑，也就不一致了，因為兒童極富好奇與模倣兩種性格；古人說：「

蒙以養正，聖功也。」又說：「在山泉水清，出山泉水濁。」所以一切優美的習慣，善良的性情，超潔的品格，自幼便當養成，到了習與性成的時候，就可終身行之而不渝了，小時教養得好，一定是個完人，小時教養不好，一定是個蠢魚，國民教育之重要，就是這個緣故。因此朱部長在今年遠東區基本教育研究會上說：「基本教育不祇是文字的乃至於片段知識的教育，而是生活的基本教育，與生活需要的各方面，如生產衛生自治與國際了解聯繫起來，現代全世界有不少人缺乏此種教育機會，不能完全實現其社會的自由，不能取得合理的生活，傳統的三R觀念（Reading Writing Reckoning）是太狹義了，我們應當代以新的三R，那就是：理性的生活（Rational Life）正義的行動（Right Action）大同的理想（Republican Ideal），這正是聯教組織法所指示的目的。」其對基本教育之重視，於此可見。

一八七〇年的普法戰爭，普勝法敗，毛奇將軍認為應該歸功於普魯士的小學教師。法國因此割地賠款，雅羅維爾兩工業中心區，同時國勢日危，岌岌不可終日，在這當兒，都德寫了一篇以小學生為對象的最後一課，以激起國人的愛國情緒，用堅同仇敵愾之心，果然過了四十年在第一次大戰中又把雅羅維爾兩工業區奪回來，很明白的，收回雅羅維爾地復仇雪恥的人便是讀最後一課的小學生。我國歷史上的吳越之爭，勾踐所以能沼吳，不是收的十年生聚，十年教訓之功嗎？教育（尤其是國民教育）對於立國興邦的功，歷史上有很多的先例，已不容任何人來否認和輕視了。

我們客觀的仔細觀察中國今日在世界的地位與實際的需要，由於共匪叛亂，弄得民不聊生，危機四伏，比起吳國和一八七〇年後的法國，還要遜一籌，他們處此環境，為發憤圖強，盡量加強國民教育。反觀我國又是怎樣的？可憐得很，我們看這一次聯教組織遠東區基教會在南京舉行會後我國代表所發表的感想，就可知道。他們說：「聯教組織關於基本教育提案引稱全世界三分之二教育較落後之地區為黑暗地，文化最古素重教育之中國以不識字者居大半數，亦不幸被列入此地帶中，吾人亦殊有無限之感想與慚愧。」政府雖然也注意這問題，但多為口惠，實並未至，比如教育經費的奇絀，教育機構不健全，教師生活的不安定，諸如此類的問題，不勝枚舉，人家加上黑暗地帶的頭銜亦無怪其然。

最後，我們不得不大聲疾呼：認清我們的敵人，認清我們的敵人，以樂觀的態度，積極的精神，確切的治本的來整頓國民教育。這兒，我只是個馬前卒，只是將這問題鄭重的提出來，提高國人的警覺，促起政府的注意，至於有關整頓的實際問題，已經有很多人提出了不少的寶貴意見，作者固陋，又非專門學教育的，不敢無的放矢，若是在這問題上能夠加強國人與政府的注意力，那就非常榮幸了。

我對於縣(市)教育視導的改進意見

劉肇勛

教育視導工作之主要意義，在謀教育行政機關與教育事業機關之密切聯繫，實施視導以考核教育法令之推行情形，並明瞭教育事業之內容概況，藉作興革之張本，達成教育之最高理想，此教育視導為教育計劃執行後之必要措施，殆無疑義。本省自實施新縣制，推行國民教育以來，一面力求縣(市)教育視導機構之逐漸健全；一面訂頒視導須知及工作提要，以為各縣(市)教育視導人員進行工作之依據。年來各視導人員，能排除萬難，完成任務者固多，而因時局多艱，生活感困，認視導為例行公事者亦復不少，復因視導人員素質尚欠健全，視導前既無精確準備，視導後又無妥當整理，對於工作平日既少聯繫，精神復多渙散，甚且走馬觀花，視而不導，工作效能，難言提高。為視導工作，在行政上發生核心作用計，故就縣(市)教育視導問題，提出改進意見，聊備教育同仁之採擇與參考：

(甲) 縣市教育視導人員，對於視導工作須改進之點：

(1) 視導人員工作之聯繫：本省各縣(市)應各自成立視導網，使發生縱橫聯繫作用，各視導人員，對於視導計劃，工作，方法，報告諸端，應事先彼此交換意見，而縣(市)教育視導工作尤應與縣(市)教育行政計劃，縣(市)重要法令，師範輔導區計劃，縣(市)教育研究會之研究進修工作等，配合進行。凡前後視導人員，在工作上尤應聯繫，前屆視導人員所指示者，本屆視導人員應考察已否實施？并就實際情形，再作進一步之指示，俾收實效。

(2) 視導人員，須認清職權與任務：視導效能之高低，以視導人員是否認清職權？達成任務以為斷！(子)職權方面：(一)視察時，得召集現辦教育人員開會討論，必要時得查點學生名額，測驗學生成績，並得變更授課時間；(二)視察時，得調閱各項簿冊，遇必要時，得稽核其收支賬目；(三)視察時，遇有違反教育法令，或不當事件，得隨時糾正之。遇有工作特著成績，或研究有心得者，得呈請核獎！如有不稱職者，得呈請議處。(四)視察完畢，應編具工作提要，及各項報告，詳列興革獎懲事項，呈請核辦。(丑)任務方面：(一)督察各種教育法令之推行；(二)視導各級學

校與社會教育機關之設施；(三)視導各校教學與訓育之實施情形；(四)視察各校設備與衛生狀況；(五)查核各校經費來源與支配情形；(六)考核教育人員服務成績；(七)審訂各校實施計劃與應用圖表簿冊；(八)辦理各種教育研究與調查統計事項；(九)建議各種教育改進事項；(十)辦理主管長官委辦事項；(十一)召開輔導會議商討教學與行政改進事項。

(3) 視導人員工作之進行：視導人員在出發前，應由教育科長召開視導會議，決定視導要項，到埠視導區域，視導完竣後，應召開教育檢討會議，商討改進事宜。學校行政，教學實施，學生成績，及體育衛生設備等項，均應普遍視察，其進行視察時之態度應和藹，是否滿意？不可現諸形色。

(乙) 縣(市)政府對於教育視導人員須改善之點：

(1) 慎重督學人選：縣(市)督學之任用資格，法有明文規定，如縣識，品格，以及專業苦幹精神，與研究興趣，一經任用，如無重大過失，應保障其職位，鼓勵其進修。

(2) 提高視導旅費標準：視導人員係負外勤工作，在視察期間，晴雨不避，跋山涉水，深入農村，隨從既無工友，行李亦屬自理，東餐西宿，生活良苦，而物價指數波動甚大，原列預算旅費，杯水車薪，無濟於事，應按實際需要，根據院令，重行調整。

(3) 重視視導職務：視導人員，負有行政視導與教學視導之責，本省規定每人每期須視察學校一百八十校至二百五十校，視察時間全年至少八個月，其餘時間得在縣(市)政府教育科辦公，以資內外業務有所聯繫。關於視導以外之工作，不宜臨時指派，或調兼他職，或與縣政指導員，合作指導員等，分區混合視導，以免妨礙其本身職務。

(4) 行政視導須密取聯繫：教育行政，必須根據視導之結果，以決定行政之設施，藉以貫徹其目的。教育視導，必須深入教育行政之核心，藉教育行政，以完成其任務。故教育行政人員與教育視導人員，必須聯成一片，以取得業務上之聯繫。

(5) 視導表冊，須按期報核：視導人員之報告表冊，各縣(市)政府，多未按期轉報，推其原因，自屬繕寫稽延，亦由督促不力，或忽視表報之重要性，以致逾期報，事過境遷，已失時效，須注意把握時間，按期報。即關於查處案件之報告，如無特殊情形，又與法令無所抵觸，應採納視導人員之意見。

視導人員為教育行政機關與教育事業機關之橋樑，如政令之推行，成績之效核，困難問題之解決等，均賴視導人員之善為處理，以發揮其行政效力。本省自裁局改科後，聯鄉教育委員，亦一併撤銷，而各鄉鎮文化股主任，

小學行政漫談

作者服務小學教育有年，深感校務之張弛，成績之優劣，校譽之隆替，與主持學校行政者之處理校務是否得宜，關係至大。據觀察所得，認為主持小學行政，必注意下列事項：芻蕘之見，尚乞方家教正。

一、態度謙虛，待人和善：學校非官場，係一民主而合作之集團；官場中，長官對於屬員，傲慢不恭，視為常事，學校中教員與校長，居於平等地位，教員係自由職業，禮聘而來，能力愈強者，愈宜尊重其地位，主辦人對其稍表不豫之色，或稍加責備，甚至引起軒然大波，退聘而去。故主持校務者，對教師必優禮有加，處處關心教員之福利，同情教員之痛苦，有希望教員改革之處，必出之以商量之態度，和婉之語句，因語氣態度不同，或使人虛心接受，或引起反感，差之毫釐，失之千里，凡教員之建議，無論其觀點如何，必虛心接受，詳加考慮，決不能固執己見。

二、誠拙為上，少用權術：「精誠所至，金石為開」，古有明訓，惟至誠可以感人，如以權術馭人，一旦為人識破，必失信於眾，信既不立，必互相猜忌，校務之推展，困難層生矣。又「人非聖賢，孰能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亦古之明訓，一般主辦人，每喜文過飾非，為教師所深惡，故主辦人必誠以待人，勇於改過，庶使全體同事，心心相印，校務之推展改進，可拭目以待。

三、少批評，多作事：主持行政者，在學校居於領導地位，對教師之工作，居於監督地位，教師對主辦人，每存戒心，恐批評其得失，故對教師之批評，必十分謹慎，最好多作積極之鼓勵，少作消極之批評，因教師與教師間，相互批評，尚可原諒，對主管人之批評，印象深刻，似為人情之常。又主辦人綜理校務，對內對外，當屬忙苦，不容鬆懈，否則全校工作，必隨之鬆懈，不問收穫，只問耕耘，雖盤根錯節，亦迎刃而解。

又多未普遍設置，即有設置者，亦未依照法定資格任用，且常兼辦鄉鎮公所其他工作，無暇顧及本職，等於虛設。各鄉鎮中心國民學校，雖規定有負輔導區域內保國民學校之責，然認真辦理者，亦不多見。以致全縣市視察輔導工作，多委之於督學，而督學時間精力有限，往往顧此失彼，今後欲加強地方教育行政機構，當從恢復教育局之設置入手；而加強縣(市)視導效能，則健全視導制度，提高督學素質，增列督學名額，並改善其待遇，保障其工作，使與鄉鎮(區)教育工作人員互相聯繫，構成視導網，亦為急切之圖。

成伯康

四、慎選師資：學校成績之是否優良，大部決於教師之是否優良，全體教師，均有相當之學識素養，優良之教學方法，專業樂業硬幹苦幹之精神，通力合作以圖利益為前提的善德，雖學校經費困難，設備簡陋，亦必成績卓著；反之雖經費充裕，設備齊全，教學成績亦難優良。故主持學校行政者，必慎選師資，內舉不避親，外舉不避仇，不為庸付環境而安插不稱職之教師，不為私人關係，而任用能力低劣，或品行不端之教師，以至正至公之態度，聘用優良教師，學校成績未有不優良者。

五、興校經濟，必須公開：孔子有云：「不患寡而患不均」，此為分配論之至理名言，目前教師生活清苦，如自校長以至全體教師，均同甘共苦，人人安心安理得，惟寄希望於政府，能逐漸改善待遇，如學校經費不公開，教師生活十分清苦，而主持行政者，有中飽侵蝕情事，必引起全體同事之不快，甚至由怠工，而至退聘，或演成其他重大糾紛。故學校經費，必絕對公開，如購食由全體同事共同經理監督，全部收支數目，由教師推人負責審核，凡可以估學校便宜的地方，最好同事均能享受，若僅主持行政者能享特權，同事必深感不快，舉例言之，家眷住校，影響校務推行不小，最好自校長以下，所有家眷，均居校外，其次亦須於校內屬眷屬住宅區，另辦購食，否則必因小事，引起重大糾紛，不可不慎。

六、慎選辦事人員：事務教導兩部之於學校，猶鳥之兩翼，一翼遲鈍，必不能奮飛，舉凡書籍課本之早為定購，校舍之佈置，校具之修理添置，工人之訓練，環境衛生之改善，購食之合法經理，均有待於事務部之負責主辦，欲求工作效率之提高，則教導部并駕齊驅，必選擇廉正能幹之人員。主持學校行政者，必抱疑人勿用，用人勿疑之態度，所選擇者既廉正且幹練矣，必對之十分相信，授以全權，使能斟酌緩急輕重，從容部署，

所選擇者，非廉正幹練之人，對之時時疑惑，處處提防，任事者既感不快，工作效率，自必減低，如此用疑人，疑用人，欲求成績之優良，猶緣木求魚也。

七、對校務必詳加考察，慎思明辨：學校之最忌者，為教師間派系，派系既經形成，此輩彼黨，互相傾陷，甚至各利用學生，互相詆毀，結果必引起重大糾紛，陷於不可收拾，故主持行政者，對校務必詳加考察，慎思明辨，如發現有派系之趨勢，必早為防範消弭於未然，多作團體活動，如球賽，聚餐，音樂會，茶話會等，以聯絡感情，交換意見，一個學校，最怕養成不良風氣，風氣既經養成，欲改弦更張，甚為費力，故必養成淳樸優良之風氣，全體同事通力合作，感情融洽，所有力量，均成合力，毫無抵消分散之病，工作效率，自然加強。

八、注意兒童保健問題：學校受學生家長付託之重，不獨負有灌輸知識，及養成學生善良習慣之責，且應注意兒童之健康問題。近代教育家，時有救救兒童，救救青年之議論，確為切中時弊。抗戰以還，物價激烈波動，學生膳食不良，營養不夠，故膳食應由學校經營，設法改善品質，使適於兒童健康，此外課間課餘之切實鍛鍊身體，體格檢查，種牛痘，注射防疫針等之舉，環境衛生之注意，亦非常重要，總之，兒童保健問題，關係最大，否則傳染病一侵入學校，必致國家民族之新生命，遭其戕賊，縱無此種危險，然大部先天不強之學生，學行雖有長進，亦成孱弱之軀，將來奚能任重道遠？此點萬難忽視。

九、學校成績優良為取得社會幫助的先決條件：推行國民教育以來，各地普遍設學，以政府經費困難，各地中心國民學校，保國民學校之建築校舍，充實設備，擴充班次，多仰給於地方之籌款，欲地方父老之熱心維持，慷慨捐輸，必先取得信仰，取信仰之道，首在健全本身，認真辦理學校，使各方面之成績，均屬優良，學生卒業之後，升入其他優良學校，無不順利，再將學校之困苦，公之於社會，地方父老必羣起維持，或解囊相助，或竭力宣揚學校之成績，學校之困難必迎刃而解，私立學校，無政府供給經常費，求助於地方父老，較之公立學校為尤切，三十五年前，作者負責恢復族立完全小學一所，開辦之初，全係空中樓閣，基金，校具，十分缺乏，校舍亦不適用，幸開學時即招收學生三百人，賴在校教職員締結團結，苦幹實幹，硬幹，校董會同人，亦切實維持，上期結束，畢業學生投考遠近中學，咸能取錄，至此，族中人士，均以學校成績優良，不能任其倒閉，乃發動募捐，經熱心維持諸公數月之奔走，結果竟募得銀光洋一萬二千餘元，作償還祠撥校產積欠，及充實設備，改造校舍之用，學校基礎始告粗定，雖經費尚待寬籌，內容尚待充實，然已可歲收租谷七百餘石，學校決無倒閉之虞矣。又作者現在服務之私立幼幼學校，戰前校舍全部被焚，又無基金產業，僅省財政

廳撥用之地皮一方，復員以來，建築教室十六間，辦公室食堂教員住室雜屋等三十餘間，容納學生九百三十餘人，此項鉅大之建築費，全係社會父老，學生家長，或解囊捐助，或從銀行存款周轉，及領取救濟分署救濟費，學生繳納建校費而來，苟無社會父老熱心維持，短時間決無此規模，決不能容納學生九百餘人，由是觀之，學校欲求社會幫助，必先健全自己。

十、注意學生升學，就業指導：我國國民義務教育為六年，小學生修畢六年級課程，應受之義務教育完畢，此後或升學，或就業，當隨其家庭環境，及個人興趣為轉移。然小學生年齡尚幼，知識有限，對終身職業問題，每無精確之打算，全仗賢明之父兄及師長為之指導，苟其父老不注意及此，指導全恃師長，主持學校行政者尤應多方負責。指導學生升學就業，必先明瞭學生之智力，體力，個性，及家庭經濟能力，其次必將升學就業兩道，向學生詳細說明，如升學究係升中學，抑係簡易師範，抑係其他簡易職業，若決定升中學，究係升省立或縣立中學，抑係私立中學，學校林立，必擇辦理認真，歷史悠久，設備完全成績優良，校風淳樸者，就學生個人之條件言：如智力不高，體力不強，即不必升普通中學，因普通中學，乃為升大學，研究高深學術之準備，非智力高，體力強不行，如家境貧寒，不能負擔鉅量之學費，則必升簡易職業學校，或工、或農、或師範，又必就個性之所近，加以選擇，若智力太低，體力太弱，或家境過於貧寒，升簡易職業，亦不可能，即可放棄升學念頭，率性就業，農、工、商、兵、各業均可，必就個性之所近，詳加選擇，同時必作根本認識，不必以不能升學，為莫大之恨事，須知有正當之職業，工匠與大總統，居於同等地位，同樣受人尊敬，同時為使學生達到升學就業之目的，學校當局，必早為籌劃，以目前不合理之現狀言，中學新生考試試題，每超過小學課程範圍，故學生屆畢業時期，應將全部小學課程，早為複習，並酌量補充投考中學應有之材料，最好六年一期後，將該班學生全部留校，廢除假期，繼續授以六年二期課程，迄下期以三分之二之時間，授完六二課程，其餘三分之一，即作複習與補充之用，能如是，必能應付升學考試，辦學雖非專為應付考試，然值茲不合理之現狀下，非如此不行，又職業常識，社會現狀，亦必對學生詳加演述，使就業者不致徬徨歧路，不知所從，總之升學就業，關係學生之終身，主持學校者，絕不能疏忽，且為提高學校聲譽起見，亦必使升學者無往不利，就業者無往不宜，能臻此，學校本身之擴展充實，必無問題。

小學校範圍雖小，問題實多，譬之花園，荒蕪者，尚待開闢，稍具規模者，尚待擴展範圍，培植花木，花木之榮枯，全視園丁之勤惰，及種植方法之優劣為定。本文所論，係愚者千慮，殊難中肯，惟願以此拋磚引玉，促起我小教學界同仁，詳加研究，俾能以最少之經費，最少之人力，辦理最優良之學校，為國家培植次一代之優秀國民，國家幸甚，民族幸甚。

教育史料

朱劍帆先生捐資興學及受獎經過

一 彭全方先生以周南女子中學董事會文件三宗交本刊：一為該校董事會呈請政府褒敘該校創辦人朱劍帆先生夫婦呈文，一為政府褒獎明令，一為朱氏賢配朱魏湘若女士補具捐契，朱氏毀家興學，至堪欽敬，特為詮次發表，以備徵獻。編者識。

竊維湖南中等教育基礎者，實為私立學校，而湖南女子教育開先河者，則為本校，本校創辦人朱劍帆，明朱洪武裔也。其祖先避清遷居甯鄉，改姓為周，清帝遜位，始復朱姓。清光緒三十一年，劍帆自日本留學歸，就其父甘州提督周達武所遺長沙城泰安里住宅之花園，創立周氏家塾，辦理師範，附以小學，其時清廷嚴禁女學，故名周氏家塾，以避其忌。三十四年，始早准湘省政府正名為周南女學堂，風氣由是漸開，湘省各縣以及桂、鄂、皖、贛、江、浙等省女子，皆負笈來學，學額由三十九人推廣至三百八十人，其師範畢業生，亦皆服務社會，或創辦學校，如李宗蓮創辦湘潭自得小學，蔣寶仁創辦長沙幼幼小學，王鈺創辦長沙培德職業女學為其聲譽有名者，周南一校，遂蔚為湘省女學之中樞，劍帆以校係私產，尚非持久之道，爰約集校董吳紹先、黃桐栢、姜詠洪、黃錫貞等，於民國元年七月，以分營花園南部地址房屋悉捐為周南永遠校址，並呈湘省政府備案，計有面積四百四十七方丈有奇，按現時市價每方一百元，可值銀幣四萬四千七百四十二元，是年十二月，劍帆又變賣所有寧鄉石家灣田業，得省平紋銀一萬兩，折合銀幣一萬五千元，為周南購置其兄朱濂浦所管花園北部地址面積六百二十八方丈有八六，而校基始定，此定校基之捐款也，本校自開辦至民國十六年二十二年間，皆劍帆主持，其初六年，一切建設經常費用，均劍帆以私財獨立維持，至民國元年，始蒙政府給予津貼，而時遭政變，時遭戰亂，津貼輒有短欠，故此十六年中經費仍時感拮据，劍帆逐年變賣私產，以彌補校用，綜核歷年簿冊，約合銀幣五萬二千餘元，此歷年彌補校用之捐款也，以上項合計，捐助銀幣十一萬一千七百四十二元，劍帆於民國十六年赴滬養

病，二十一年病故，其妻魏氏湘若，清兩江總督魏光燾之女也。佐夫興學，毀家不吝，數十年如一日，今以劍帆捐約，因十六年變亂遺失，慨然搜求舊稿，補書捐約存校，繼承其夫遺志，查湖南辦理私立學校，而能如劍帆之毀家不顧，如魏氏湘若之佐夫有道，實不多觀。元從等，自民國十七年繼重本校，稽核卷宗，劍帆慘淡經營之成績，昭著於人耳目者，在全湘未有女師時，創辦師範，附以小學，啓女子師範之曙光，民國五年，湖南省立女師三校，唯中學尙付闕如，遂改師範為中學，為湖湘女子樹人材教育之階梯，故輿論交相頌揚，政府亦迭加褒獎，民國四年五月，湘省政府獎給興學育才匾額，民國六年十二月，教育部獎給教明四行匾額，朱劍帆盡瘁教育之熱心，早已為國人所矜式，惜資志早世，未竟全功，本校師生時深悼念，今幸其遺業尙稱罔墜，未校賴政府與社會之維護，蒸蒸日上，飲水思源，僉謂劍帆湘若毀家興學之義舉，非特予表彰，實無以勸來茲而揚前烈。伏讀中央捐資興學褒獎條例第五條捐資至十萬元以上者，除授予一等獎狀外，由教育部專案呈請國民政府明令嘉獎，劍帆湘若捐資適合第五條之規定，理合總敘事實，繪具校舍詳圖，拍照捐約，造具捐資興學事實表學校收據各二份，呈呈。

鈞鑒，懇予轉呈專案請獎以為興學者勸。是否有當伏乞鑒核示遵，實為學便！謹呈

湖湖私立周南女子中學董事會
董事長胡元儀

湖南省教育廳訓令

經字第57905號

令私立周南女子中學

案奉

教育部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獎券第七六六零號令開：

「前據呈為周南女中創辦人朱劍帆及其妻朱魏湘若捐資與學一案，業經專案呈請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明令嘉獎，並由部填發捐資與學一等獎狀，以昭激勵各在案。茲奉行政院本年四月二十六日第二三八六號訓令開：「案准國民政府文官處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二日第二五八六號函開：「選啓者奉國民政府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令開：「行政院呈，據教育部呈為朱劍帆及其妻朱魏湘若捐資創辦湖南私立周南女子中學，共達十一萬元以上，核與捐資與學獎條例第五條後半段之規定相符，轉呈明令嘉獎等情，查朱劍帆及其妻朱魏湘若，慨捐鉅資，嘉惠來學，殊堪矜式應予明令嘉獎，以昭激勵。此令」等因，除由府公布外，相應錄令函達查照，轉行知照，」等由：准此，合行令仰該部知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錄令仰即轉行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

高等學堂

清光緒二十七年八月，詔各省書院，均於省城改設大學堂，湘省即將嶽麓城南求忠三書院廢止，改設湖南大學堂，聘善化在籍編修俞鴻慶為總教習，旋於二十八年壬寅，由巡撫俞廉三遵旨改為高等學堂，設於樂心田，時務學堂舊址，並奏派俞鴻慶為總理官，是為湖南高等學堂創辦之始，迨二十九年癸卯三月，俞鴻慶病歿，巡撫趙爾巽奏派丹徒陳慶年接辦，改稱監督，時蔡鈞陳天華等均在堂任事，學生分兩組，按豫科授課，三十年甲辰，遷移麓

廳長朱經農

立繼承遺志補給捐約字人朱魏湘若錄

外子朱劍帆在前清時毀家興學湘若既贊成義舉於前現在捐約遺失自應繼志於後茲將民元時所立捐約之底稿抄錄如後以作此次補給捐約之據

蓋外子於前清光緒己巳年將分筧通泰街住屋後花園內房屋創辦周氏家塾庚戌年因得公款補助遂改名周南並成立校董會意在維持女校得以永存幸自開辦迄今已閱八載成效昭著學生日多其常年經費前後合計共有二千二百兩金則是經費一層稍有著落惟校舍仍係創帆私產終非持久之道茲特請董吳紹先黃桐皆姜詠洪馬迪吾錢碩人曹作霖陳梓荃董子誥齊樸農魏選廷朱仲玉朱谷芬徐特立彭毅鳴黃錫貞黃宗彝黎先理象翥駱崇傑等願將父遺分筧通泰街花園內房屋右自泰安里牆圍換正屋後牆一路走廊沿牆轉由前通泰街後牆走廊一帶塘基左側塘邊房屋以私牆為界後抵塘心為界共計一千二百方丈其中房屋樓亭迴廊曲檻石山石橋概包在內以上所載悉行捐歸周南女校管理永無反悔異言自捐之後任請周南拆毀建築以合校舍之用惟不得將房屋割賣及移作別用恐久無憑除在各行政機關具呈立案外特立捐約壹紙附交周南校董永遠收執為據

朱魏湘若立筆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十一日

方榮杲

山，即前岳麓書院舊址，監督仍為陳慶年，周震麟任教務長，三十四年戊申，豫科學生畢業，分設文理二堂，是為湖南高等學堂本科，至宣統三年辛亥，武漢兵起，恩恩舉行畢業，高等學堂於此遂告結束，歷任監督，自陳慶年後，繼之者為會熙陳兆葵，趙啓霖，黎承禮，程頌萬，物望以陳慶年，趙啓霖二氏為尤著。

教育法令

湖南省政府教育廳調閱中等學校學生成績辦法

- 第一條 本廳為考核公私立中等學校教學成績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調閱學生成績每學期舉行一次調集日期及成績別數以命令行之
- 第三條 凡經指定調閱之成績學校應於奉令後三日內齊齊寄郵(命令寄達學校與學校寄發成績時間均以郵政或電報局所蓋戳記為憑)
- 第四條 學生成績之評閱由本廳組織湖南省中等學校學生成績評審委員會負責辦理之
- 第五條 評審委員會置委員十五人由本廳主任秘書主管科長督導主任督學並聘請專家充任之
- 第六條 學生成績評審依以下標準行之
- 一、教學進度佔百分之三十
 - 二、作業內容佔百分之四十
 - 三、作業份量佔百分之三十
- 作文或英文等科之練習不易鑒定進度者其評審標準得以內容與份量各佔百分之五十
- 第七條 各校各科成績或總成績均以八十分以上為優等六十分以上為中等六十分以下為劣等
- 第八條 各校各科成績評審列優等者明令嘉獎担任該科教授之教員列中等者不予獎懲列劣等者令飭解聘該科教員總成績列優等者並明令嘉獎其校長列劣等者申誠其校長
- 第九條 各校彙解成績須依式(冊式附發)造具解送學生成績清冊二份一份於驗收成績後批還一份存查
- 第十條 各校學生成績課本經調閱後應即另備練習課本不得藉此中缺學生作業
-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文告

公私立各級小學以後應採用印有教育部許可執照之課本

湖南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鳳凰(二)通字第一五五六號訓令

案奉 教育部三十六年十月國字第五五六四七號代電節開「查國定本中小學各科教科書自本年七月一日起開放印行其經本部印行發給執照之各公私印刷機關已編印送請本部審定之小學教科書業有購用嗣後各學校教學應以此項印有本部許可執照之課本為適合之教科書所有一切舊課本均不適用至敵偽所編印之教科書尤應嚴予查禁以免貽誤並仰該廳轉飭督學於視察學校時予以注意為要」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仰知照

發給學生畢業證書及轉學證書必須加蓋鋼印

湖南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鳳凰(一)通字第一五七五號訓令

據益陽縣境內各中等學校三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會銜呈稱「查本縣境內各中等學校校長第九次聯誼會討論事項第一案近查各中等學校學生畢業及轉學證書多有偽造情事應如何杜絕請公決案當經決議杜絕辦法由本縣各中等學校校長會銜呈請教育廳令飭全省各中等學校分別鑄造鋼印一顆於發給畢業及轉學證書時在粘貼相片處加蓋上項鋼印以杜流弊等語紀錄在卷理合錄案呈請鈞廳鑒核懇即分令全省各中等學校分別鑄造使用以杜偽造證件而收教育實效」等情據此查所稱各節不為無見應予照辦茲規定自三十六年下期起各校一律製備鋼印一顆於填發學生畢業證書及轉學證書時鈐蓋相片以杜流弊否則畢業證書不予驗印轉學證書認為無效除分行外合行仰遵照為要此令

經文印刷廠

營業項目

- 鉛石印刷文具紙張
- 商標名片屏對中堂
- 賬簿表冊雜誌報章
- 澆版鑄字出品精良

如蒙惠顧毋任歡迎

地址：東長路二二二號

文林

王母楚太夫人墓誌銘

秦薰陶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一月，吾師今湖南省政府教育廳廳長湘潭王先生鳳喈，自渝迎其母楚太夫人概歸，葬有日矣，以狀屬銘。謹按狀：太夫人系出湘潭洪塘楚氏，故處士名圖公女，歸同邑茂才王公懋修，懋修公教授鄉里，悉以家事委太夫人，時家口近百人，門以內，怡怡如也。懋修公中年棄舉子業，率昆季子姪躬耕南畝，平居以書史自娛，太夫人助之，增置田畝，家日以隆。民國十年，鳳喈師迎養長沙，旋卜宅新河，太夫人斥私資創晨光小學，孤寒多被其澤。二十七年，鳳喈師任國立中央政治學校教授，迎太夫人入蜀，就養於重慶南溫泉白鶴林，因命創立人中學，陶鑄多士。三十一年十月四日，疾終渝寓，距生前清同治元年七月二十日，享壽八十有一，權厝白鶴林後山。三十六年十二月二日，歸葬湘潭易俗鄉南塘巷子坡之陽，午山子向。子一，即鳳喈師。孫三，長理珊，國立交通大學肄業，次理璋，理璋，均幼。孫女一，理璜，國立中央大學肄業。銘曰：

贈郝氏續修族譜總序

余嘉錫

顧亭林著日知錄，敘歷代通譜之俗，以為譏笑，通譜誠非古也，古考世族之學，有司掌之，辨之甚嚴，而著之甚詳，三代以後，史失其官，而後有族譜家乘，考其姓氏之本源，稽其支派之繁衍，姓氏得則知遠，支派明則知和，族為子孫者取族譜而觀之曰：某吾祖也，今葬某所，自某處遷於某處，凡若干年，今幾何人矣，某固吾族而吾不之識也，某與吾屬猶親而今甚貧，怆然動於中而慨然見於色，則必急急謀收族之道，是故蘇明允曰：觀吾譜者，忠孝之心，可以油然而生也，至六朝之時，風俗不古，於是始有通譜之俗，夫族譜之作，所以別宗族而教孝弟也，以漢不相關之途人與之序昭穆，論親疏，情泛而不當，意虛而不屬，宜顧子之非也！雖然，此為牽比附者言耳。庶姓中苦劉，苦李，賜姓多而甚雜，不考其本源，強聯而通之，非之宜矣，若其受姓命氏，同出一本，特以中間譜牒亡失，遂至渺不相聞，以同族之人而如秦越之疏，則固君子之所甚非也，於此辨其世次，考其派別，著之於一譜，使讀者以合，疏者以親，斯真孝弟之事矣。而庸可非乎？武陵郝氏遷自江右，居武陵已二十餘世，與澧陽郝氏故未通族，澧陽郝氏遷自北直，其支分派別蓋已久矣，既而二族耆老，知其初同出一本，請合為一譜，以聯宗誼。於咸豐之戊午，由武陵郝公琴台及蘭溪草創之，約略二族始遷祖之世次，以昭穆，而譜以成，自今垂數十年，丁壯益復繁衍，遂由茂才澍偕其子熙光續修之，閱二歲而竣事，茂才父子，素有關之興，正未有艾，茲譜其左券矣，茂才問序於余，余嘉其能敬宗而收族也，故為之敘通譜之說以法閱者之惑云。

教育消息

~~~~~  
 王教育廳長 湘西一帶巡視各節，已誌本刊第五  
 返長談片 期，茲王氏已公畢於十一月二十七  
 日下午返抵省垣，銷假視事，並發表此行經過及觀  
 感如次：(一)余此次出發湘西各縣徵糧，順道視察  
 沿公路線省立各校，回溯戰後湖南教育復員費，分  
 配不多，因之省立學校所得有限，各校負責人以此  
 少許款項能經濟使用，且有成績，實屬難能。(二)  
 上月二十八日余以公畢即離湘由貴陽赴重慶，迎  
 先母靈柩回湘潭原籍，在重慶勾留數日，去時曾受  
 衛生處之託，故順便帶回前衛生署配發該處之藥品  
 器材二噸。(三)沿途治安情形良好：貴陽重慶  
 物價較湖南均低，貴陽市面不及戰時；但重慶情形  
 繁榮一如往昔，勝利後市區建育紀功碑及和平隆  
 道，為陪都增色不少。(四)貴陽重慶兩地教育，  
 就數量上來說，貴陽是公立學校多於私立學校，重  
 慶情形則長沙相似，貴陽學校則較兩地均少。  
 ~~~~~  
 部令嘉獎本 本省各公私立中等學校，復員
 省優良學校 後於艱苦環境中，努力邁進，成績
 均有顯著進步，教育部昨有訓令來
 湘，對本省各優良學校根據視察人員呈告，分別加
 以慰勉，以宏教育。茲探得此項受勉學校，計有省
 立第一師範、省立第六中學、省立第二職業學校、
 長郡聯中等四校管理認真，風氣良好。省立女子師
 範學校校長吳劍領導有方，校務井井有條，員生情
 感齊雅穆穆，校風純良：湘潭簡師校長陳澧蘭認真

努力，特別注意學生之應用技能練習，成績卓著；邵陽縣立簡師校長會錦章堅苦領導，在極端困難之下，仍能表現良好校風；其餘私立學校，如岳雲中學、福湘女子中學、雅禮中學、周南女子中學、明憲女子中學、南華中學、藝芳女子中學、行素中學、廣益中學、循程初級中學、導羣初級中學、邵陵初級中學、涵德女子初級職業學校、公輸高級土木科職業學校等雖間有設備尙待充實，而辦理情形均稱良好，尤以岳雲中學為最堪嘉勉云。

湘省府教育廳，日昨奉教育部訓令，以准聯合國駐滬辦事處公函略謂：「聯合國機構於一九四五年在舊金山簽訂憲章成立，旨在本陸鄰相處平等公益之進，以求全球人民經濟社會生活之進步，此種理想，端賴各國教育家宣揚，使後代青年有所遵照，為使全中國青年皆能明瞭聯合國之此種信念，及其組織性質與工作情形等，冀為世界和平而努力，擬請大部通令全中國各大中學飭於歷史倫理公民等課內，兼授聯合國教材或特設一科，專門講述聯合國及其附屬機關，尤其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等有關之教材。」教廳傾已根據上令轉飭中等學校遵照辦理矣。

本省教育廳昨奉 教育部訓令，改進社會教育要點，指示切實改進社會教育，其要點如次：(一)社教工作應注意人民生活習俗之改良。(二)應與保甲人員切取聯繫。(三)各縣民衆教育館應推廣社教範圍，規劃具體工作計劃，利用保甲合作推廣及於鄉鎮。教廳已轉飭各縣社教工作人員，切實改進，俾收實效。

本刊主旨，在研究教育問題，介紹教育學說，披露教育法令，傳播教育消息，供給教育參考資料。凡關於(一)中小教育及民衆教育實際問題(二)教育通訊及報告(三)教育職員進修資料(四)教育史料(五)教育文藝等稿件，均所歡迎。

本刊徵稿簡則

- (一) 本刊主旨，在研究教育問題，介紹教育學說，披露教育法令，傳播教育消息，供給教育參考資料。凡關於(一)中小教育及民衆教育實際問題(二)教育通訊及報告(三)教育職員進修資料(四)教育史料(五)教育文藝等稿件，均所歡迎。
- (二) 來稿無論文言白話，均請一律加新式標點。
- (三) 來稿請予本刊編者以修改之權，其不願修改者，請事先聲明。
- (四) 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如必須退還者，請預先聲明，並附足郵票。
- (五) 投稿人於來稿時，請附列姓名詳細住址與通訊處及簡略履歷。
- (六) 來稿字數以千字至五千字為原則，一經發表，概贈本刊，不另致酬。
- (七) 來稿請寄長沙湖南省政府教育廳秘書室秦秘書陶轉湖南教育月刊社編輯部。

湖南教育月刊

新一卷 第六期

發行人 王鳳喈

主編人 秦家薰 陶圭

編輯人 李嘯蘇 喻光復 徐興培

總發行所 湖南省政府教育廳庶務室 湖南教育月刊社發行部

印刷所 長沙東長路經文印刷廠

代售處 長沙府後街湘芬書局 長沙東長路中國文化服務社

本期價目 本期零售每本四千元半 年二萬元外埠酌加郵費